

公司代码：688456

公司简称：有研粉材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详述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贺会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洵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7,215,630.26元；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5,444,299.7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含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3,66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分配现金20,732,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7.39%。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业务发展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有研粉材、有研粉末	指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康普锡威	指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有研重冶	指	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研合肥	指	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
粉末研究院	指	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英国 Makin	指	Makin Metal Powders(UK) Limited
有研泰国	指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 Ltd.
有研增材	指	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有研、有研集团	指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鼎新基石	指	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重庆机电	指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博深股份	指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满瑞佳德	指	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怀胜城市	指	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航天	指	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投资管	指	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冶联	指	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泰格矿业	指	北京泰格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恒瑞盛创	指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瑞合创	指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研新材	指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有研粉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IP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贺会军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3号1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1年2月17日由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南四街12号变更为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3号1幢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3号1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407
公司网址	www.gripm.com
电子信箱	yyfm@grip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玉標	王妍
联系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3号1幢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3号1幢
电话	010-61666627	010-61666627
传真	010-61666627	010-61666627
电子信箱	yyfm@gripm.com	wangyan@grip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3号1幢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有研粉材	688456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祝善、苏俊超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Shinewing Wilson Accountancy Limited
	办公地址	9 St Clare Street, London EC3N 1LQ, United Kingdom
	签字会计师姓名	Julie Zhuge Wilso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ShineWing (Thailand) Co. Ltd.
	办公地址	10/53 The Trendy Building, 2nd Floor, Soi Sukhumvit 13, Klongtoey Nua, Wattana, Bangkok 10110, Thailand
	签字会计师姓名	Jittra Chaiyakul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世纪汇一座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国潮、李海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3月17日-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2,780,574,311.88	2,780,806,538.15	-0.01	1,736,306,08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44,299.72	81,230,063.46	-31.74	132,168,60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185,427.47	55,082,804.66	-28.86	37,215,40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26,786.22	-35,676,585.97	181.36	7,191,974.51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1,461,083.67	1,091,720,275.34	2.72	746,249,435.37
总资产	1,457,035,636.81	1,421,225,984.04	2.52	994,091,101.8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84	-36.90	1.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84	-36.90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7	-33.33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7	8.25	减少3.18个百分点	18.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5.60	减少2.02个百分点	5.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9	3.64	减少0.35个百分点	3.7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31.74%,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减少36.9%,主要系经营性利润和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2022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28.8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33.33%,主要系销量下降、制造成本增加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带来经营性利润减少所致。

202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81.36%,主要系本期加强两金管理,加大销售现金回款比例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60,426,041.29	804,597,835.35	568,957,717.11	646,592,71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54,437.03	17,108,762.71	5,797,876.82	17,083,22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18,999.78	13,703,944.31	8,818,394.34	8,044,08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81,466.14	66,636,566.72	-1,126,141.69	90,397,827.33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2,660.82		87,557.96	75,676,238.5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86,906.37		15,583,425.60	18,669,39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93,395.73		3,712,221.00	701,964.37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7,669,505.08		8,743,104.41	-157,133.11

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9,200.00		64,016.14	283,158.1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60.55		-362,814.60	9,168,878.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7,735.08		80,793.60	7,079,953.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82,718.33		1,761,045.31	16,469,251.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0,241.79			
合计	16,258,872.25		26,147,258.80	94,953,198.9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029,133.10	5,357,415.00	-151,671,718.10	677,735.08
应收款项融资	45,008,135.08	81,090,514.14	36,082,379.06	
合计	202,037,268.18	86,447,929.14	-115,589,339.04	677,735.08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年，全球经济增速放慢，俄乌冲突影响外溢，受全球能源、金属等大宗商品价格快速涨跌等多重超预期因素的影响，国内经济同样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三重压力，最终经济增长明显回落。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下游主要行业如金刚石工具、粉末冶金、消费电子等需求疲软，导致金属粉末市场整体形势面临诸多挑战。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面对市场和行业带来的诸多挑战，发挥行业领军企业竞争优势，主动出击，坚持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抓住机遇，积极应战，重点开拓新客户、新市场，确保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同时，强化以技术和研发创新为支撑，在科研争项、专精特新、平台建设等方面持续提升公司科技影响力，并持续开展了提产降本增效工作，进一步提升生产的自动化、数字化水平。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工作重点

2022年，公司持续聚焦金属粉体材料主业，在各细分行业领域依旧保持并发挥了竞争优势。铜基粉体材料领域，抓住国际市场机遇，扩大电解铜粉出口，同比增幅明显；同时积极开拓在摩擦、电碳、催化剂等领域的新客户，实现了批量销售；锡基粉体材料领域，虽然消费电子市场景气度较差，但通过开发境外重点客户，稳定大客户，发挥产品竞争优势，产品销量同比增长5.5%，高附加值产品销售贡献稳步提升；3D打印粉体材料领域，围绕航空航天、设备制造等重点领域，聚焦高温合金、铝合金粉、钛合金粉等重点产品，新扩建产能，提高运行效率，3D打印粉体产销量快速增长，为该板块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研发工作方面，公司一方面加强科技影响力建设，金属粉体材料概念验证平台获批首批北京市概念验证平台，微电子互连用合金焊粉获批第七批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康普锡威通过首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有研重冶获得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另一方面，公司抓住光伏、新能源等发展机遇，加大新领域研发投入，快速提升导电、导热等功能材料领域技术成熟度，为公司进入新业务领域开好头。

（二）新业务板块发展迅速

随着增材制造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重点新产品增材制造用金属粉体材料突破了核心关键技术，实现批量应用和稳定供货，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汽车制造、装备制造、医疗卫生等领域。如公司研发的高流动性铝合金粉末材料已应用于航天器件部件制造，并在“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上展出，获得航空航天增材制造产业链“创新产品奖”。

（三）生产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铜基粉体材料领域，有研合肥加大数字化车间建设，在自动包装、生产数据自动统计等方面进行专项提升改进，产品质量稳定性提升的同时，平均制造成本下降2.4%；锡基粉体材料领域，通过数字化装备建设，实现了可视化、全流程管控的自控系统，降低人员使用，生产成本进一步下降；3D打印粉体材料领域，建成了规模化生产的连续雾化铝合金粉末生产线，实现生产过程连续化、自动化、密闭化制粉，生产效率大幅提升，生产成本下降明显。

（四）募投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截至报告期，重庆基地全部完成工程建设，完成了预验收，已完成主要设备安装，正在进行调试，计划2023年二季度正式投产。泰国基地工程建设项目顺利推进，截至2023年一季度，工程建设完成整体进度的93%，预计2023年二季度完成工程建设，9月底正式投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自2004年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有色金属粉体材料领域，主要从事铜基金属粉体材料、微电子锡基电子互连材料和3D打印粉体材料及相关粉体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掌握了有色金属制粉核心技术和拥有完善的研究开发能力、综合技术服务能力，为粉末冶金、超硬工具、微电子互连封装、摩擦材料、催化剂、电工合金、电碳制品、导电材料、热管理材料、3D打印等下游多个行业和领域提供基础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采购铜、锡、银、镍等金属原材料，充分利用公司在有色金属粉体制备和应用方面的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铜基金属粉体材料、微电子互连材料和 3D 打印粉体材料等产品，满足下游客户在粉末冶金、超硬工具、微电子互连封装、摩擦材料、催化剂、电工合金、电碳制品、导电材料、热管理材料、3D 打印等领域的具体需求。公司通过核心技术和不断提升的产能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粉末产品，快速响应终端客户提出的优化工艺参数，利用公司的核心技术、产能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迅速批量生产实现业务收入，获取销售收入与原材料采购成本及相关费用之间的合理利润。

2. 研发模式

公司实施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联合）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充分利用国家级创新平台，北京市金属粉体材料概念验证平台等，搭建了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驱动的研发体系，通过各公司、各部门的密切配合，集中科研资源，推动关键技术在产品端、工艺端和应用端的创新突破，促进商业化价值的科技成果转化生产，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水平。

3.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锡、银、镍等，与战略供应商签订年度战略采购协议，同时结合大宗原材料（如铜、锡、镍等）价格走势，结合产品订单情况，选取合适的时机确定采购规模和价格。目前，公司与一些规模较大的优质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拥有稳定的原材料供货渠道。对新供应商的技术、品质、价格、供货速度及持续供货能力等进行严格的评价后，选择优质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下达采购订单。

4. 生产模式

公司以铜、锡、银、镍等主要金属原材料，以电力为主要能源供应，以电解槽、雾化设备、离心设备等为主要生产设备，通过采用有色金属粉体制备和应用方面的核心技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储备”的模式组织精益生产，生产环节处于有色金属产业链中深加工位置。

5.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以技术营销为核心，借助行业展会、学术会议、客户拜访、互联网平台等方式与新客户进行广泛接触，通过技术交流、产品研发、提供样品等建立和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产品销售采用“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其中原材料价格主要参考某个时点或时段的上海有色金属网、上海长江现货市场等金属交易平台公布的价格确定；公司结合生产成本、竞争对手产品定价等因素后确定加工费，以此为依据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价格。公司的销售模式为以直销为主、少量买断式经销为辅。公司直销和经销客户在业务拓展方式、产品定价模式、结算方式以及收入确认等方面不存在差异。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托境外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全球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公司的市场营销人员和技术支持人员按照客户需求开展技术营销，共同负责公司客户的全流程产品技术营销服务，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3 金属制品业”中的“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8 年修订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公司产品铜基金属粉体材料和微电子锡基焊粉材料属于“3 新材料产业”之“3.2 先进有色金属材料”。

(2) 行业发展特点和阶段

有色金属粉体材料领域范围较广，按照金属类型分类可分为铜、锡、铝、钛、镍、钴等单体金属及合金粉体材料，按照应用类型可分为功能材料和结构材料，是粉末冶金、微电子互连、3D 打印等行业的核心基础原材料。制粉方法主要包括电解法、雾化法、机械破碎、化学法、粉末冶金制粉、粉末后处理等多种工艺，各类工艺差异较大、各有优劣。从全球来看，自上世纪 80 年代

以来，以欧洲、日本、美国为代表开始粉末冶金工业化历程，历经 40 余年的兼并收购，出现了以美国、日本、德国等少数制粉领域引领行业发展的局面。国内有色金属粉体材料行业起步较晚，自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历经群雄逐鹿、并购整合等阶段，目前，有研粉材在有色金属粉体材料领域无论从产能规模、技术实力等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随着下游应用市场对有色金属粉体材料需求的升级，考虑到制粉规模化跟成本控制的影响，新进入者的竞争压力会逐步加大，预计行业会呈现出业内领先企业引领行业发展的新阶段。

党的二十大提出制造强国战略，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装备、节能环保、光伏、新能源、增材制造等领域将迎来良好的政策发展机遇期，为新材料产业尤其是先进有色金属材料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也对新材料质量性能、保障能力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先进有色金属材料作为高端制造和现代制造的基础，行业正迎来历史性的战略发展机遇。有研粉材作为行业内具有先发优势的领先企业，也将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期。

(3) 主要技术门槛

有色金属粉体材料技术门槛主要包括材料成分设计、工艺装备融合、产品应用开发等，材料成分设计方面，如球形金属粉体材料制备技术，涉及到材料成分的设计开发，多种金属材料的配比和组分直接关系到合金粉体性能的发挥，需要经过一定的经验积累和实验数据结合有关理论支撑优化后确定；工艺装备融合方面，如电解工艺，生产流程长、工艺复杂，电解各参数影响因素多且互相制约，工艺优化与装备集成配套存在很大的技术难度，同时不同领域对铜粉的差异化要求较大，公司掌握了连续制备装置与技术、绿色制造技术、智能化控制技术的关键工艺装备技术，并实现了工业化生产；在 3D 打印金属粉体材料方面，通过多年雾化球形粉末制备技术的研究，掌握成套球形金属粉末制备关键技术，设计并制造了适用于球形金属粉末的雾化装备，通过新型雾化器结构设计、雾化系统的创新和雾化工艺参数的优化，显著地提高了成品粉末收得率、进一步提高了粉体的品质；产品应用开发方面，如在微电子互连材料领域，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技术快速迭代带来电子信息产品的“软小轻薄”化方向发展，与之带来的结果就是单位焊点承担的力学和电学负载荷载呈指数增加，这对电子互连材料的性能和焊点的可靠性不断提出更高的要求，需要针对客户的需求有针对性地进行开发，甚至需要提供全流程的技术知道，这需要具备长期的技术沉淀和积累。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有色金属粉体材料的研发、生产，是国内有色金属粉体材料行业技术发展的重要践行者和推动者。在产品端，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研发了超低松比电解铜粉、无铅微电子焊粉材料、3D 打印粉体材料、超细金属粉体材料等多种性能优异有色金属粉体材料产品，多项技术和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同时，抓住光伏、新能源、电子信息等领域发展机遇，围绕功能材料积极开拓新产品新方向；在工艺端，公司着力于提升生产智能化和专业化水平，自主研发连续自动密闭化制粉、数字化车间、绿色制造等多种智能化生产工艺与设备，大幅度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规模化、工业化生产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在应用端，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核心底层技术，不断拓展金属粉体材料的应用领域，同时加大自主研发投入，掌握了 MIM 用粉体、散热器用粉体、电子浆料用粉体等多种有色金属粉体材料的应用技术，推动下游应用领域关键材料技术的迭代升级。

公司经过多年不懈努力，发展成为国际领先的先进有色金属粉体材料生产企业之一，铜基金属粉体材料和锡基金属粉体材料在行业内无论在规模实力、还是技术实力都处于领先地位，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品牌认可度和市场影响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国家高度重视并陆续出台多部政策鼓励支持前沿新材料行业的发展与创新，在新材料领域全面部署，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摆在产业发展的核心位置，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战略机遇，集中力量突破一批投入大、见效慢的关键核心零部件、元器件、基础材料等亟须解决的短板项目，要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有色金属粉体材料作为工业基础材料领域，行业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如下：

(1) 国家政策支持力度加大，驱动行业创新发展

2021年3月由国务院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2021年11月由国家工信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加强产融合作推动工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加快实施钢铁、石化、化工、有色、建材、轻工、纺织等行业绿色化改造；2022年9月，国家工信部、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联合发布了《原材料工业“三品”实施方案》，要求实施关键基础材料提升行动和前沿材料前瞻布局行动，完善新材料生产应用平台，优化上下游合作机制，提升高端产品有效供给能力，强化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国家重大工程的支撑作用。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要求，借助国家级创新平台、专精特新企业、单项冠军企业等，加大自主创新，尤其是在新领域选择、新方向开拓、自动化、数字化制造等方面，满足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升级的同时，持续创造新需求，让创新拉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2) 下游领域拉动市场需求，行业迎来高质量发展

政策利好不断将加快我国制造业的高质量发展，逐步推动技术工艺突破创新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同时也推进新材料领域与其他战略新兴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在我国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我国将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电子电器、生物医药、航天航空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国民经济和国防领域的高质量建设，都离不开新材料产业为其提供强有力支撑和保障，有色金属粉体材料领域作为上游基础工业原材料，将迎来在技术升级、需求升级、工艺升级等更多的发展机遇，推动粉末冶金、新能源、摩擦、电碳等领域的革新发展。

(3) 行业将趋于向龙头企业，优势企业集中

随着国际形势日趋复杂，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地缘政治问题将加大全球经济不稳定不确定性，全球经济增长整体趋于下行，大宗原材料大幅波动将加大业内企业发展风险，价值企业内部运营管理成本的刚性上涨影响，行业竞争程度持续加剧，新进入者意愿减弱，业内竞争实力较弱的中小企业将逐步退出，而拥有品牌、规模、渠道和资金等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和产品竞争优势的头部企业将占领更多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1	球形金属粉体材料制备技术	技术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技术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2	高品质电解铜粉绿色制备技术	国际领先水平
3	系列无铅环保微电子焊粉制备及材料设计技术	技术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技术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4	扩散/复合粉体材料均匀化制备技术	技术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技术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5	超细金属粉体材料制备技术	国际先进水平
6	3D打印粉体材料制备技术	技术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技术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7	高性能粉末冶金中空凸轮轴制备技术	国际先进水平

报告期内，新增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技术成果鉴定 1 项，增材制造高品质铝合金大尺寸薄壁复杂构件制备技术属于 3D 打印粉体材料制备技术，被认定为国际领先水平。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7 年	球形金属粉体材料制备技术	二等奖
-----------	--------	--------------	-----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	有研重冶
单项冠军产品	2022 年	微电子互联用合金焊粉
单项冠军产品	2021 年	先进铜基金属粉体材料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19 年	康普锡威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科研争项力度，新增国家级科研项目 2 项、省部级科技计划项目 6 项。公司创新成果不断丰富，新增申请专利 22 项（国外发明专利 2 项，国内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新增授权专利 17 项（国内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新增主持或参与起草国家标准 13 项，团体标准 1 项；新增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1 项，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1 项。

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拥有授权专利 158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132 项，国外发明专利 1 项；主持或参与起草国家标准 24 项，制定修订行业标准 13 项，团体标准 5 项；参与编写学术专著 4 部；累计承担或参与实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等国家级科研项目 17 项，省部级科技计划项目 31 项；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20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8	14	201	132
实用新型专利	2	3	31	25
外观设计专利				
软件著作权				
其他	2		3	1
合计	22	17	235	158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91,511,730.01	101,303,646.94	-9.67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91,511,730.01	101,303,646.94	-9.6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29	3.64	-0.3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XX 系统防雷击用进口圆形编织裸搭铁线材料国产化研制	73.20	0.69	58.29	对制备出的样品进行工艺优化，制订相关技术规范，满足需方实际使用要求。项目已结题。	制备出性能达标的搭铁线，实现进口替代。	制备出的搭铁线达到了国外同等产品的技术水平。	军用 XXX 型号直升机。
2	用于先进封装互连的纳米铜材料和工艺研究及应用	221.4	101.87	182.33	1. 优化了实验室一步法和两步法制备工艺，制备出尺寸、形貌可控、抗氧化能力强的微纳米铜粉；2. 开发了铜膏的成分体系，印刷烧结后铜颗粒可形成良好连接，烧结层空洞少；3. 建立中试示范线，探索了生产工艺。项目已结题。	纳米铜粉的化学法、物理法制备，推动纳米铜在封装互连领域的应用。	整体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满足我国在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设备、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装备等行业的需求。
3	5G 高频信号条件用高可靠性电子焊接材料研发与产业化	60.00	20	20	组建了研发团队，明确了各方任务分工，基本掌握了影响焊锡膏可靠性的关键因素，并形成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	新型高可靠性互连焊料合金，焊点抗冲击疲劳性能优异、抗老化能力强。	国内行业领先水平。	5G 通信产品制造工艺过程中的关键材料。
4	功率半导体封装用关键材料研发和产业化	1,500	838	1,299	1、开发焊锡膏新产品 3 款；2、开发热管新产品 1 款；3、建成了焊锡膏及配套热管生产示范线 1 条。项目已结题。	形成用半导体封装用焊料新产品，以及工艺、技术规范和用户指导手册；建成示范线。	根据当前市场对产新品的要求，在低	半导体封装互连材料。

							残留和空洞方面，达到国内技术领先。	
5	金属基复合材料用高端合金粉末低成本制备技术	1,543	94	94	1、建立稳态薄膜流动行为的理论预测模型；2、制备出实验室阶段粉末样品，并完成离心雾化铝合金粉末装置设计。	1. 获得熔滴形成球化和凝固机制；2. 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新型雾化器，解决粉末粒度及其分布、球形度、缺陷和氧含量控制关键技术；3. 突破制粉选分一体化技术，实现制备成本降低 50%以上。	国际领先水平。	各类铝、钛复合材料增材制造零件。
6	电子器件用 Al-Si 合金板带材制造与应用技术	20	12.66	20	1. 开展合金成分优化，确定成分优化范围、变质剂及外场条件和加热处理的工艺参数范围；2. 开展板材焊接评价研究。项目已结题。	开发出高端电子器件用封装级 Al-Si 合金材料系列产品，完成应用考核验证，实现应用和批量供货。	国内领先	各类高端电子器件微波模块等。
7	结构功能一体化部件增材制造技术研究	60	3.04	3.04	1. 开展了具有特定功能的结构功能一体化部件铝合金材料 SLM 增材制造的工艺研究。2. 采用优化后的 SLM 工艺，结合热处理及五轴数控精密机加工，完成了满足第一期设计要求的铝合金一体化反射板样件 2 件。	基于机载电子装备对结构功能一体化部件共性技术的需求，突破铝/钛异种材料增材制造关键技术，实现兼具力学与散热功能的铝/钛合金异种材料结构功能一体化部件的增材制造。	国内领先	飞行器等航空领域
8	高热流半导体	1,320.4	10.22	10.22	1. 在技术开发方面，开展了注射	开发高换热效率的粉末注射	国内领先	新能源汽车、高

	用注射成形铜散热器产业化技术开发				成形铜坯体的脱脂及烧结致密化工艺开发；2. 在应用推广方面，开展应用技术及市场调研工作，与深圳爱仕特签订合作协议。	成形铜基针翅散热器全套制备技术，建立中试示范线，满足新能源装备等领域高功率半导体器件的散热需求。		铁、航空航天、5G等领域。
9	粉末高强铝合金的强化烧结致密化与性能调控	73	22.12	22.12	采用粉末振实烧结的方法模拟注射成形过程，建立了瞬时液相烧结模型，通过查找不同元素液相、固相扩散系数，对烧结过程中瞬时液相量、固液相成分、固-液两相的互扩散机制进行分析。	1. 研制出密度 $\leq 3\text{g/cm}^3$ ，屈服强度 $\geq 550\text{MPa}$ ，延伸率 $\geq 5\%$ 的注射成形高强铝合金；2. 研究铝合金粉末烧结致密化和热处理铝合金微观组织及力学性能调控技术。	国内领先	5G基站、消费电子、无人机和机器人登高技术领域
10	高强轻质金属材料设计与粉末可控制备	87	16.51	16.51	1. 以 AlMgScZr 高强铝合金为研究对象，研究了雾化过程中易烧损元素的变化规律的影响。2. 制得的松装密度为 1.212g/cm ³ , D50 为 14.59 μm 铝合金粉末。	1. 制得 D50 $\leq 10\mu\text{m}$ ，松装密度 $\geq 50\%$ 理论密度的高强铝合金粉末；2. 研究雾化工艺对铝合金粉末特性的影响规律；3. 研制易烧损元素成分的精确控制技术；4. 铝合金粉末批量制备技术。	国内领先	5G基站、消费电子、无人机和机器人等领域
11	钼钨熵控合金超燃冲压发动机典型件成型应用	495	226.73	226.73	1. 开展钼钨基熵控合金体系设计及成分优化；2. 研究球形粉体的微观结构及宏观性能，确定制备技术关键技术参数。	研制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钼钨熵控合金，突破新型钼钨基合金粉体制备技术，满足我国超燃冲压发动机燃烧室等结构件的实际工程应用。	国内领先	高超声速飞行器等航空航天领域
12	粉末高温合金XX研制	1,100	141.87	141.87	1. 实现了不规则较大尺寸夹杂物的彻底排除。2.	完成合金成分优化以及高温合金粉体材料	国际先进	航空发动机涡轮盘等

					实现研制全程可视留痕记录, 关键环节留照记录。	制备, 满足航空发动机的使用需求。		关键材料领域
13	航空发动机用高品质高温合金粉末的研制及产业化	1,320.4	63.69	63.69	进行雾化盘耐温、耐蚀、耐冲刷, 高速电机在线冷却的技术开发, 完成雾化装置设计, 开展镍基高温合金粉体材料的调控及其熔体雾化过程熔滴形成、球化和凝固规律研究。	解决高端球形高温合金粉末制备难题, 开发离心雾化高品质高温合金粉末成套制备技术, 实现高温合金粉末在航空发动机上的推广应用。	国际先进	应用在发涡盘等现代航空发动机的关键热端部件
合计	/	7,873.4	1,551.4	2,157.8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2	6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02%	1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33.56	1130.9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74	17.9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3
硕士研究生	32
本科	14
专科	12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0
30-40岁(含30岁, 不含40岁)	27
40-50岁(含40岁, 不含50岁)	11
50-60岁(含50岁, 不含60岁)	14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创新优势

有研粉材坚持以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拥有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工信部金属粉体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获批北京市首批金属粉体材料概念验证平台，同时有北京市金属粉末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金属粉末工程中心、增材制造创新中心、先进金属材料应用技术联合实验室等多个创新平台。所属公司康普锡威入选工信部/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先进铜基粉体材料和微电子互连用合金焊粉分别获批第六批和第七批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依托各类创新平台，公司打造了一支研发创新团队，包括“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4 人，博士生导师 4 名，硕士生导师 7 名，正高级工程师 17 名，高级工程师 22 名，其中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 1 名，北京市优秀青年知识分子 1 名，北京市科技新星 2 名，北京市优秀人才 1 名，北京市优秀青年工程师 4 名，建立了激励创新的柔性团队管理模式，将基础研发、产品研发和应用研发有机组织起来，持续构建公司科技创新研发竞争力。

2. 产品竞争优势

公司依托扎实的有色金属制粉核心技术，持续构建面向工艺、面向应用的产品竞争优势，一方面持续提升生产装备的自动化、数字化水平，高度重视并深入实施全程质量管理体系，已先后通过国军标、ISO9001、IATF16949 等管理体系认证；一方面通过深入实施技术营销，深度介入客户需求，真正做到以客户为中心，技术为支撑，持续构建产品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依托高质量的产品，逐步建立了“有研粉材”、“康普锡威”等公司品牌，同时在细分领域持续打造品类品牌、产品品牌等品牌体系，并凭借品牌不断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如铜基金属粉体材料的客户包括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辉门集团、世界知名粉末冶金企业赫格纳斯集团、国内粉末冶金行业领先企业东睦股份（600114.SH）、国内超硬工具行业领先企业博深股份（002282.SZ）、国内领先的高铁动车组用粉末冶金闸片供应商天宜上佳（688033.SH）、国内电碳制品行业规模最大企业之一神奇电碳集团等，微电子锡基焊粉材料主要客户包括确信爱法、钢泰科技、弘辉电子等世界知名锡焊料生产商。

3. 国际化、区域化经营优势

有研粉材在国内的北京、重庆、安徽、山东等区域推进产业布局，充分发挥区位优势，贴近客户，快速响应，进一步提升产品供应能力，降低运输成本。同时，公司通过所属英国 Makin 公司多年积累的客户资源和市场渠道，成功进入欧洲粉末冶金零部件市场，同客户加强产品技术及工艺交流融合，深入推进公司国际化经营进程。有研泰国基地 2022 年顺利开工建设，拟通过泰国产业基地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拓展公司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海外竞争力，持续拓展全球市场，相比国内同行业公司具有产业布局优势，在国内外有色金属粉体材料市场皆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有色金属粉体材料的品质直接影响到下游终端产品的性能和质量，随着应用领域的扩展和终端产品的迭代升级，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及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工艺改进、应用拓展，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如果在研发竞争中，公司的技术研发效果未达预期，将导致公司面临技术创新带来的风险。

2.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公司建立了一支涵盖有色金属粉体材料设计、粉体材料制备、产业化技术和粉体材料应用评价等环节的研发队伍。随着公司上市、产能扩大后，公司对于懂技术、善应用的高素质技术人员需求将进一步提高。若未来不能采取有效方法管理增长的技术团队，可能会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进而导致核心技术泄露，不利于公司维持核心竞争力。

3.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在研发设计过程中，公司可能会发生研发完成后未对研发成果进行有效保护，导致研发成果内部泄密、被他人抄袭、自身被他人授权专利限制使用的风险。如果公司的知识产权受到侵害，将对公司产品的品牌形象和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影响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同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还积累了许多尚未公开的设计、生产技术以及生产工艺经验，如果这些工艺、技术发生泄密并被行业内竞争企业掌握，将会削弱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需求波动风险：公司生产的有色金属粉体材料产品作为基础工业原材料，下游应用领域包括金刚石工具、粉末冶金、摩擦、电碳、消费电子等，终端领域覆盖制造业诸多领域，公司经营发展受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整体经济形势的变化影响较大，未来如果下游各应用领域需求持续低迷，将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 国际化运营风险：随着全球经济发展面临地缘政治冲突、新一轮滞胀、部分经济体的衰退风险等不确定性逐步加大，目前，公司拥有英国、泰国两个境外产业基地，国际化经营所面临的国际环境将更加变幻莫测，给国际市场开拓、全球运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将面临更加不确定性的风险。

3. 大宗原材料波动风险：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锡、镍、银等，受全球经济形势趋于下行，全球经济进入新一轮滞胀、俄乌冲突的持续将对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较大影响，供应链体系受到冲击，原材料供应商停产停运、市场端物流运输受限等都对经营产生不利的的影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采购、销售等经营节奏；主要原材料铜、锡、银、镍等均处于历史高位，一旦价格下跌，将带来存货跌价风险，带来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波动，给整体运营带来更大的不稳定性风险。

4. 国际市场需求增加带来的汇率风险：受到俄乌战争影响，欧洲客户需求增长，公司出口业务规模较去年同期呈增长态势，汇率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外汇损失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7,911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7%。若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不能有效控制好应收账款的回收或者客户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产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公司享有税收优惠政策，然而相关政策的可持续性与优惠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子公司康普锡威、有研合肥、粉末研究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的税率缴纳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有研重冶享受西部大开发的按 15% 的税率缴纳的所得税优惠政策，税收政策的后续变化可能带来企业纳税的不确定性，让企业承受税收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掌握了有色金属粉体材料的核心技术，依托核心技术不断拓展应用领域，随着 3D 打印、注射成型等领域的快速发展以及应用领域的逐步拓展，下游应用对有色金属粉体材料的要求将呈现出个性化、复杂化、多样化的趋势。

2. 为抓住光伏、新能源、消费电子等战略新兴领域发展机遇，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方向和粉体材料技术发展趋势，致力于开拓新领域新方向，但由于行业发展趋势的不确定性、市场需求的不可预测性、技术研发进展的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新产品、新领域的发展无法匹配市场需求的发展，有可能造成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受市场需求影响销量降低、新产品无法及时规模上量发展满足市场，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发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需求减弱带来的风险：当前，外部环境动荡不安，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公司面临的国际、国内形势将更加复杂，如果经济复苏不及预期，需求持续转弱，将会影响行业需求，给公司运营发展带来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制造业政策，发挥自身核心技术优势，不断拓展应用新技术，持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提升产品竞争力。

2. 国际贸易摩擦带来的经营风险：全球多数国家对铜基金属粉体材料、微电子锡基焊粉材料的进口无特别的限制性贸易政策，公司产品远销欧洲、北美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但是近几年全球经济的低迷促使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可能会对公司产品的出口带来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尚不属于美国加征关税的范围，美国出台的加征关税政策目前对公司经营业绩无直接影响，但如果美国及其他国家或境外地区针对公司主要产品实施进口政策、关税或其他方面的贸易保护措施，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780,574,311.88	2,780,806,538.15	-0.01
营业成本	2,576,152,547.06	2,542,564,475.63	1.32
销售费用	16,227,011.94	16,181,457.11	0.28
管理费用	52,079,011.34	52,975,755.68	-1.69
财务费用	-5,030,310.30	1,369,452.40	-467.32
研发费用	91,511,730.01	101,303,646.94	-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26,786.22	-35,676,585.97	18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1,890.13	-197,089,794.52	12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2,847.83	308,239,368.90	-108.4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销量下降导致营业收入略有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产量下降，单位制造成本增加；制造成本增加带来营业成本上升。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与上年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上期基本持平。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自主研发投入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加强两金管理，加大销售现金回款比例。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业务到期收回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吸收投资受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产量下降，单位制造成本增加；制造成本增加带来营业成本上升。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粉末冶金零部件	774,295,936.23	725,441,645.20	6.31%	1.18%	3.16%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微电子封装	953,462,962.62	882,932,363.92	7.40%	13.79%	14.58%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超硬工具	541,914,961.96	505,297,876.23	6.76%	-6.35%	-4.25%	减少 2.05 个百分点
电机电刷	148,508,813.67	136,792,597.32	7.89%	3.57%	4.45%	减少 0.78 个百分点
高铁动车组及航空飞行器闸片	41,179,512.12	37,955,623.10	7.83%	-57.17%	-57.17%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增材制造	21,295,607.35	12,001,759.72	43.64%	109.97%	113.05%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其他	285,314,407.32	264,618,033.48	7.25%	-16.67%	-14.89%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合计	2,765,972,201.27	2,565,039,898.97	7.26%	-0.29%	1.08%	减少 1.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微电子 锡基焊 粉材料	928,183,715.66	860,943,571.69	7.24%	14.22%	14.84%	减少 0.50 个 百分点
铜基金 属粉体 材料	1,516,132,815.53	1,417,401,093.45	6.51%	-9.36%	-7.22%	减少 2.15 个 百分点
3D 打印 粉体材 料	21,295,607.35	12,001,759.72	43.64%	114.67%	121.79%	减少 1.81 个 百分点
电子浆 料	25,734,875.30	22,372,624.14	13.06%	-1.48%	5.77%	减少 5.96 个 百分点
其他	274,625,187.43	252,320,849.96	8.12%	8.69%	7.95%	增加 0.63 个 百分点
合计	2,765,972,201.27	2,565,039,898.97	7.26%	-0.29%	1.08%	减少 1.2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华东地 区	1,044,336,947.36	966,387,796.82	7.46%	0.42%	1.34%	减少 0.85 个 百分点
华南地 区	681,678,483.03	647,758,433.41	4.98%	10.98%	12.02%	减少 0.89 个 百分点
华北地 区	233,873,882.00	208,599,007.19	10.81%	-13.59%	-13.37%	减少 0.23 个 百分点
西南地 区	109,498,911.71	102,126,462.91	6.73%	-6.06%	-3.58%	减少 2.40 个 百分点
华中地 区	107,441,176.04	100,649,515.80	6.32%	-20.95%	-19.70%	减少 1.47 个 百分点
西北地 区	29,124,560.66	29,909,235.72	-2.69%	35.04%	48.54%	减少 9.33 个 百分点
东北地 区	25,503,677.34	22,990,725.55	9.85%	-49.63%	-51.78%	增加 4.02 个 百分点
境内地 区	2,231,457,638.13	2,078,421,177.40	6.86%	-0.81%	0.33%	减少 1.05 个 百分点

						百分点
境外地区	534,514,563.14	486,618,721.57	8.96%	1.94%	4.42%	减少 2.17个 百分点
合计	2,765,972,201.27	2,565,039,898.97	7.26%	-0.29%	1.08%	减少 1.26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直销	2,608,528,750.35	2,418,249,063.91	7.29%	-0.53%	0.74%	减少 1.17个 百分点
经销	157,443,450.92	146,790,835.07	6.77%	3.91%	7.04%	减少 2.72个 百分点
合计	2,765,972,201.27	2,565,039,898.97	7.26%	-0.29%	1.08%	减少 1.26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期铜基板块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有所下降，主要受销量下降影响；本期锡板块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铜基金属 粉体材料	吨	23,007.98	22,904.21	509.63	-12.89%	-8.40%	-16.32%
微电子锡 基焊粉材 料	吨	3,204.98	3,139.18	58.32	4.12%	4.75%	1.41%
3D 打印 粉体材料	吨	74.42	73.36	5.94	196.38%	169.01%	-35.64%
电子浆料	吨	144.85	143.70	14.91	-5.87%	-4.92%	123.87%
合计		26,432.23	26,260.45	588.80	-10.91%	-6.81%	-13.72%

产销量情况说明

微电子锡基焊粉材料销量同比增加 4.75%，主要系出口业务增加所致；3D 打印粉体材料产销量同比增加，主要系产能扩大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粉末冶金零部件	主营业务成本	725,441,645.20	28.28%	703,241,427.7	27.71%	3.16%	
微电子封装	主营业务成本	882,932,363.92	34.42%	770,591,768.3	30.37%	14.58%	
超硬工具	主营业务成本	505,297,876.23	19.70%	527,731,298.6	20.80%	-4.25%	
电机电刷	主营业务成本	136,792,597.32	5.33%	130,958,918.1	5.16%	4.45%	
高铁动车组及航空飞行器闸片	主营业务成本	37,955,623.10	1.48%	88,627,339.27	3.49%	-57.17%	
3D 打印 (航空航天)	主营业务成本	12,001,759.72	0.47%	5,633,364.08	0.22%	113.05%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264,618,033.48	10.32%	310,920,306.7	12.25%	-14.89%	
合计		2,565,039,898.97	100.00%	2,537,704,423	100.00%	1.0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微电子锡基焊粉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860,943,571.69	33.56%	749,677,205.90	29.54%	14.84%	
铜基金属粉体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1,417,401,093.45	55.26%	1,527,716,321.20	60.20%	-7.22%	
3D 打印粉体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12,001,759.72	0.47%	5,411,417.18	0.21%	121.79%	
电子浆料	主营业务成本	22,372,624.14	0.87%	21,151,847.16	0.83%	5.77%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252,320,849.96	9.84%	233,747,631.31	9.21%	7.95%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2,565,039,898.97	100.00%	2,537,704,422.75	100.00%	1.0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期铜基板块主营业务成本波动主要受销量下降影响；本期锡板块主营业务成本波动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9,777.5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0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21,656.57	7.79%	否
2	客户 B	21,034.24	7.56%	否
3	客户 C	16,251.36	5.84%	否
4	客户 D	5,467.65	1.97%	否
5	客户 E	5,367.76	1.93%	否
合计	/	69,777.58	25.0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3,165.0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0.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40,169.68	15.38%	否
2	供应商 B	34,206.92	13.09%	否
3	供应商 C	27,394.88	10.49%	否
4	供应商 D	16,526.28	6.33%	否
5	供应商 E	14,867.24	5.69%	否
合计	/	133,165.01	50.9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6,227,011.94	16,181,457.11	0.28	与上年基本持平
管理费用	52,079,011.34	52,975,755.68	-1.69	与上年基本持平
研发费用	91,511,730.01	101,303,646.94	-9.67	自主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	-5,030,310.30	1,369,452.40	-467.32	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26,786.22	-35,676,585.97	181.36	主要系加强两金管理，加大销售现金回款比例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1,890.13	-197,089,794.52	129.77	主要系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业务到期,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2,847.83	308,239,368.90	-108.48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7,179,947.37	16.96	180,886,392.13	12.73	36.65	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7,415.00	0.37	157,029,133.10	11.05	-96.59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同比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1,090,514.14	5.57	45,008,135.08	3.17	80.17	主要系应收票据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957,892.94	0.27	17,651,090.67	1.24	-77.58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确认搬迁补偿款 1,358 万元
在建工程	86,358,637.89	5.93	18,200,560.34	1.28	374.48	泰国产业基地及新建粉体材料基地建设项目工程支出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9,476.92	0.23	2,167,171.16	0.15	56.86	本期可抵扣亏损同比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23,828.85	1.33	1,033,712.02	0.07	1,769.36	泰国产业基地及新建粉体材料基地建设项目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95,784,362.36	6.57	69,497,633.75	4.89	37.82	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贴现票

						据同比增加 3,232 万元。
应付票据	13,500,000.00	0.93	20,000,000.00	1.41	-32.50	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减少
合同负债	4,328,822.13	0.53	17,061,282.35	1.20	-54.96	预收货款同比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929,823.88	0.06	1,542,933.31	0.11	-39.74	待转销项税额同比减少
递延收益	21,640,998.61	1.49	7,062,097.50	0.50	206.44	纵向科研到款同比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11,067,692.53	0.76	-21,721.99	0.00	51,051.56	本期投资新设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有研粉材持股 80%,少数股东持股 2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97,161,700.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5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374,736.63	期货保证金
应收票据	3,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32,437,887.7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有色金属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矿石原材料的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自有矿山的基本情况（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029,133.10	677,735.08			588,720,291.99	737,483,472.82	-3,586,272.35	5,357,415.00
应收款项融资	45,008,135.08						36,082,379.06	81,090,514.14
合计	202,037,268.18	677,735.08			588,720,291.99	737,483,472.82	32,496,106.71	86,447,929.1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主营业务利 润 (万元)
康普锡威	制造业	从事微电子锡基焊粉材料、3D 打印粉体材料等新材料的生产经营	15,000,000 元	34,349	97,917	7,210
有研重冶	制造业	从事铜基金属粉体材料的生产经营	140,000,000 元	26,964	52,743	3,268
有研合肥	制造业	从事铜基金属粉体材料的生产经营	249,800,000 元	38,839	85,047	5,974
英国 Makin	制造业	主要从事铜基金属粉体材料的生产经营	450,000 英镑	13,928	39,901	1,831
有研泰国	制造业	主要从事铜基金属粉体材料的生产经营	495,000,000 泰铢	5,338	0	0
有研增材	制造业	主要从事增材制造及高温特种粉体材料的生产经营	50,000,000 元	8,135	6,677	1,64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中“（三）所处行业情况”所述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有研粉材将立足于我国高端制造业在材料端的重大需求，围绕建设世界一流有色金属粉体材料供应商的战略目标，以现有核心技术为基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有色金属粉体材料制备和应用技术的迭代和产品的创新，并与下游客户协同探索新的应用领域、注重产品与技术的增值服务，持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持续夯实公司产竞争优势，推进北京、重庆、安徽、山东等国内产业基地间全面协同发展，提升产品差异化优势；发挥英国、泰国等境外产业基地在国际市场的作用，加大对东南亚、欧洲、美洲等国际市场的开拓推广，积极用好两个市场，不断完善公司产业全球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有研粉材将以提振发展信心、聚焦价值创造为重点，围绕稳产增收、降本节支、科技创新和管理提升等方面持续发力，旨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完成重庆基地、泰国基地建设，完成工艺装备革新、自动化和数字化升级，为稳产增收、降本节支奠定基础。预计 2023 年 6 月底重庆基地将建成投产，有研泰国基地 9 月底将完成建设并投产。

二是通过现有产品争存量、新产品拓增量的方式，铜基和锡基粉体材料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持续增强市场地位和影响力，重点做好国际市场开拓，发挥好英国 Makin 桥头堡作用，进一步开拓欧洲市场。

三是通过加大科技投入，加速现有产品迭代升级、新产品的产业化，改善产品结构，推进现有产品新应用、新产品拓展新领域；推进光伏浆料领域独立运行以取得实质性突破；产品对标工作将持续推进。

四是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建设，通过优化治理机制、制度体系、流程体系，夯实总部职能功能，为所属单位聚焦产业发展释放更多精力，不断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指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规范决策程序，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制度规定切实行使权力、履行义务，保障所有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1-7	全部审议通过，参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2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5-26	全部审议通过，参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6-3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7-1	全部审议通过，参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1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11-15	全部审议通过，参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会议详情请参阅公司披露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公告：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详情参见公司相关公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公告：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3.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8.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0.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详情参见公司相关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公告：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6. 《关于修订〈融资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详情参见公司相关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公告：1. 《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详情参见公司相关公告。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汪礼敏	董事长	男	59	2018-12-20	2023-02-12	0	0	0	/	76.76	否
贺会军	董事	男	52	2018-12-20	2025-01-05	0	0	0	/	76.92	否
	董事长			2023-02-13	2025-01-05						否
	总经理			2018-12-20	2025-01-05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06-17							否
卢晓军	董事	男	59	2022-11-14	2025-01-05	0	0	0	/	0	是
霍承松	董事	男	48	2022-01-06	2025-01-05	0	0	0	/	0	是
赵贺春	独立董事	男	61	2018-12-20	2025-01-05	0	0	0	/	9.6	否
郭华	独立董事	男	60	2018-12-20	2025-01-05	0	0	0	/	9.6	是
曲选辉	独立董事	男	63	2022-01-06	2025-01-05	0	0	0	/	9.6	否
李联荣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22-01-06	2025-01-05	0	0	0	/	49.73	否
于丹丹	监事	女	46	2022-01-06	2025-01-05	0	0	0	/	0	是
白如春	职工监事	男	42	2022-01-05	2025-01-05	0	0	0	/		否
薛玉標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	男	54	2018-12-20	2025-01-05	0	0	0	/	65.5	否
	董事会秘书			2019-07-15	2025-01-05						否
	董事(离任)			2018-12-20	2022-01-05						否
胡强	副总经理	男	50	2018-12-20	2025-01-05	0	0	0	/	60.18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06-17							否
李占荣	副总经理	男	44	2019-01-08	2025-01-05	0	0	0	/	55.84	否
刘祥庆	副总经理	男	39	2022-05-06	2025-01-05	0	0	0	/	57.03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9-06-17						
王林山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9-06-17		0	0	0	/	28.36	否

张敬国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19-06-17		0	0	0	/	27.33	否
赵新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9-06-17		0	0	0	/	26.07	否
朱学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19-06-17		0	0	0	/	27.87	否
徐冉	董事（离任）	男	40	2020-05-12	2022-01-05	0	0	0	届满	0	是
米绪军	董事（离任）	男	56	2022-01-06	2022-10-13	0	0	0	工作调动	0	是
苏发兵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5	2018-12-20	2022-01-05	0	0	0	届满		否
王慧	监事会主席（离任）	女	40	2020-09-22	2022-01-05	0	0	0	届满	0	是
尹娇	监事（离任）	女	39	2018-12-20	2022-01-05	0	0	0	届满	0	是
付东兴	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男	43	2019-06-17	2022-06-29	0	0	0	工作调动	12.13	是
合计	/	/	/	/	/				/	592.5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汪礼敏	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粉末冶金与特种材料研究所副所长，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恒源粉末合金厂厂长，有研粉材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国有研科技集团高级专务，有研粉材董事。
贺会军	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复合材料中心高级工程师、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有研粉材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有研粉材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卢晓军	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加工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加工事业部常务副主任，北京有研特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高级专务，有研粉材董事。
霍承松	曾任北京国晶辉红外光学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有研国晶辉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有研光电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有研规划发展部总经理、规划发展部投资处经理。
赵贺春	自 1983 年 8 月以来一直任教于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曾任北方工业大学会计研究所所长，现已退休。曾任两届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有研粉材独立董事。
郭华	曾任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庭长，负责民商案件审判。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诉讼法学、金融学博士后合作导师，金融风险研究院副院长，有研粉材独立董事，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曲选辉	曾任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科技大学教授、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钨高新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有研粉材独立董事。
李联荣	历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人力资源部职员、副主任、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人事处处长、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有研粉材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于丹丹	历任有研集团复合材料中心助理会计师、会计师，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规部内审处审计员、审计主管，现任中国有研合规部内审处经理。
白如春	曾任北京御食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核算部经理。现任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薛玉櫟	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资产管理处、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有研亿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有研粉材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
胡强	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国家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级工程师、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有研粉材副总经理、有研增材董事长、总经理。
李占荣	曾任有研有限车间主任、销售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有研重冶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有研粉材副总经理，有研重冶执行董事、总经理。
刘祥庆	曾任有研有限铁基粉事业部主任，合金粉事业部主任，有研有限总经理助理。现任有研粉材副总经理，有研合肥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林山	曾任有研有限电解铜粉车间主任、科技开发部主任、粉末冶金事业部主任，粉末研究院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市金属粉末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粉末研究院总工程师。
张敬国	曾任有研有限雾化车间主任，有研有限合金粉事业部副主任、主任，有研粉材科技开发部副经理，现任有研重冶总经理助理。
赵新明	曾任有研集团国家有色金属复合材料工程技术中心任工程师、气体雾化组组长，有研集团国家有色金属复合材料工程技术中心气水雾化生产组组长，康普锡威总经理助理，康普锡威高温事业部经理，康普锡威技术部经理，增材制造创新中心主任和技术部经理。现任有研增材副总经理。
朱学新	曾任国家有色金属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半固态专题组负责人、封装专题组负责人和触媒组负责人，康普锡威总工程师。现任有研增材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情况
汪礼敏	董事长	持有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8968%的合伙份额，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82%的股份
贺会军	董事、总经理	持有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9159%的合伙份额，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06%的股份
薛玉櫟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	持有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9335%的合伙份额，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82%的股份
胡强	副总经理	持有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9159%的合伙份额，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持有公司 2.06%的股份
李占荣	副总经理	持有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494%的合伙份额,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3.49%的股份
刘祥庆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持有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665%的合伙份额,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3.49%的股份
王林山	核心技术人员	持有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633%的合伙份额,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82%的股份
张敬国	核心技术人员	持有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02%的合伙份额,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82%的股份
赵新明	核心技术人员	持有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473%的合伙份额, 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06%的股份
朱学新	核心技术人员	持有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473%的合伙份额, 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06%的股份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霍承松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	规划发展部总经理、规划发展部投资处经理	2021年6月	/
于丹丹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	合规部内审处经理	2019年9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贺会军	微纳互连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6月	/
卢晓军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专务	2022年8月	/
霍承松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霍承松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2月	
霍承松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薛玉標	恒瑞合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6月	
李占荣	恒瑞盛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6月	
赵贺春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	
赵贺春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郭华	北京金融风险管理研究院	副院长	2018年10月	
郭华	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7月	
曲选辉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	
曲选辉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2023年1月
曲选辉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3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恒瑞合创、恒瑞盛创、微纳互连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制度和规定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其在年内的经营业绩考察审核后，由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2 年度岗位级别、岗位工资的议案》；董事薪酬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执行，兼职董事不以董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每年从公司领取 9.6 万元津贴，其在履行职务过程中产生的必要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监事不以其担任的监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86.3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92.6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霍承松	董事	选举	换届
卢晓军	董事	选举	增补
曲选辉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米绪军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徐冉	董事	离任	换届
薛玉標	董事	离任	换届
苏发兵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李联荣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
于丹丹	监事	选举	换届
白如春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
刘祥庆	副总经理	聘任	选聘
付东兴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6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3、《关于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4、《关于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5、《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6、《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7、《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8、《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9、《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10、《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11、《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2 月 23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 LTD. 增资暨股权变更事宜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孙）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3 月 29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1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2、《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1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的议案》；14、《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1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6、《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7、《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8、《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9、《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5 月 6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5 月 25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关于确定经营班子成员 2022 年度岗位绩效合约并新增任期绩效合约（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5 月 30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关于修订<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6 月 14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制度：《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

		法》；《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6 月 30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制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制度：《工资总额管理办法》、《领导班子成员岗位、薪酬和绩效管理办法》、《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实施细则》、《战略规划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2、《关于领导班子成员 2021 年度绩效考核等级及绩效奖金、IPO 专项奖励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7 月 13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制订公司部分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2、《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员工股权激励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3、《关于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2 年度岗位级别、岗位工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关于制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制度：《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汪礼敏	否	13	13	3	0	0	否	4
贺会军	否	13	13	3	0	0	否	4
霍承松	否	13	13	11	0	0	否	4
卢晓军	否	1	1	1	0	0	否	1
米绪军	否	11	11	9			否	3
赵贺春	是	13	13	11	0	0	否	4
郭华	是	13	13	11	0	0	否	4
曲选辉	是	13	13	1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赵贺春、郭华、贺会军
提名委员会	郭华、汪礼敏、赵贺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曲选辉、贺会军、赵贺春
战略委员会	汪礼敏、霍承松、曲选辉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4-2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06-27	审议通过《关于领导班子成员 2021 年度绩效考核等级及绩效奖金、IPO 专项奖励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08-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2 年度岗位级别、岗位工资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10-1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4-27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10-14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4-2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6-27	审议通过《关于领导班子成员 2021 年度绩效考核等级及绩效奖金、IPO 专项奖励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8-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22 年度岗位级别、岗位工资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2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3
销售人员	45
技术人员	72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108
合计	5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6
硕士	60
本科	90
专科	63
其他	324
合计	55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根据各子公司业绩情况核定工资总额预算，并严格在核定工资总额预算内发放。公司根据自身行业特点，针对不对岗位类型员工，遵循业绩优先、按劳分配、兼顾公平的原则确定员工薪资制度，具体为：高级管理人员以岗位工资与年度业绩考核相结合，管理类员工以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研发类员工以岗位工资和科研奖励相结合，操作类员工以基础工资与计件工资相结合四类薪酬制度，搭建公司薪酬体系。公司每月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五险两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紧围绕战略发展规划，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多维培训体系。公司结合各类型员工特点，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中层干部培训、专业技术知识培训等，为公司打造一支学习型、技能型和创新型的员工队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公司章程》中对现金分红、利润分配政策的审议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审议程序，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已履职尽责。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 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若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366 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0,732,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7.39%。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研粉材持续推进规章制度体系建设，完善制度框架，评价执行情况，提高制度的科学性和有效性。2022 年，持续开展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及相关制度修订增补工作，健全规章制度的制定、宣贯、执行、评估与改进等工作机制。全年共制修订规章制度 233 项，其中有研粉材总部 39 项、所属公司 194 项，将合规要求嵌入岗位职责和业务流程。现行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决策管理，党群管理，投资与产权管理，战略规划，风险管控，办公管理，科技管理，人力资源，产供销管理，安环管理，后勤管理等 12 个管理领域，全面覆盖了公司各类业务，确保各项活动有章可循。通过开展合规管理强化年专项工作，构建了分层分类的制度体系框架。加强对规章制度的宣贯培训和评价，定期对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和综合评价，推动制度有效落实。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取战略管控和财务管控相结合的模式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公司董事会制定战略目标，与经营管理层签订任期制、契约化经营目标，子公司据此开展年度工作，并按照考核指标进行年度评价；同时，通过对各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推荐、任免和考核，提高管理团队整体的履职能力；建立《子公司管理办法》等制度，并通过 OA 系统、ERP 系统等，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 ESG，切实落实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将 ESG 工作理念融入到企业经营管理中，通过职能部门的相互配合来推进公司社会责任的治理与实践，将 ESG 贯彻落实到公司的发展战略中，从而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建立了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体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制定环境保护管理规定、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同时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员工定期职业健康检查。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生产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将绿色环保融入企业的生产经营中，从社会、环境与企业长远发展的关系和角度，把社会责任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动力和长期利益。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生产经营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公司成立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对企业能源消耗及排放进行监管，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包括废水（生活污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物，严格按照相关部门环保要求，积极进行处理，保证达标排放，并委托第三方公司每年定期对公司废水（生活污水）、废气、固体废物、等进行检测；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及工业固废与当地有资质公司签订协议，定期回收。同时持续对公司员工进行环保培训，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

2. 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注重员工权益保护。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对企业稳健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把维护全体员工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确保用人的规范性和合法合规性。公司重视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利益共享机制，在 2019 年实行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进行股权激励。此外，公司不断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积极为员工创造良好的职业发展路径，制定合理的晋升机制、采取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建立稳定、高质量的人才队伍，不断吸引新的优秀人才加入公司。同时，公司持续关注员工的职业健康和身心健康，定期组织员工体检和不同形式的团建活动，提升员工工作愉悦度，增强员工归属感。同时，公司也不忘持续回馈社会，报告期内向北京市怀柔区慈善协会定向捐赠，用于发展教育事业，为社会公益慈善事业贡献一份力量；对有研集团对口贫困县思南县，购置农产品，用于职工福利。

3. 在其他公司治理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合规工作，建立了内控、风控、合规、内审和法务五位一体的管理体系，力求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此外，公司秉持公平透明、廉洁诚信的商业价值观。另外，公司重视公司廉洁诚信体系建设，坚决杜绝贿赂、勒索、欺诈、洗钱、垄断、不正当竞争等不当行为，筑牢反腐败、反贪污的防火墙。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52.51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有研重冶属于重点排污简化管理单位。废水、废气排放均无超标情况。以下为废水、废气处理设施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一览表

公司或子 公司名称	污染物来 源	排污口 编号	设计处理 能力	实际处理 量	处理规律	排放规律	排污去向
重庆有研 重冶新材 料有限公 司	电解铜粉 生产废 水、铁青 铜复合粉 生产废 水、生活 废水	QJWSG0 010901	320 吨/ 每天	190 吨/ 每天	间隙处理	间隙排放	綦江河
备注	生产正常，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废气处理设施一览表

公司或子 公司名称	废气来源	安装时间	排污口编号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重庆有研 重冶新材 料有限公 司	电磁熔铜 炉	2015 年 12 月	QJFQG010901	布袋、除尘 器	有组织排放 排 气筒高度 20 米
	酸雾吸收 塔	2011 年 12 月	QJFQG010901 (2014) 许可	电解酸、雾 吸收塔	有组织排放 排 气筒高度 20 米
	酸雾吸收 塔	2011 年 12 月	QJFQG010902 (2014) 许可	复合粉、酸 雾吸收塔	有组织排放 排 气筒高度 20 米
备注	生产正常，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公司全资子公司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属于简化管理单位，2022 年废水、废气均合规排放，以下为废水、废气处理设施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一览表

公司或子 公司名称	污染物来 源	排污口编 号	设计处理 能力	实际处 理量	处理 规律	排放规律	排污 去向
有研粉末 新材料 (合肥) 有限公司	电解铜粉 生产废 水、生活 废水	DW001	1200m ³ /d	650m ³ /d	间断 处理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 量不稳定且 不规律，但 不属于冲击 型排放	纳入 蔡田 铺污 水处 理厂 深度 处理
备注	生产正常，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废气处理设施一览表

公司或子 公司名称	废气来源	安装时间	排污口编号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有研粉末 新材料 (合肥) 有限公司	水雾化铜合 金粉熔炼废 气	2019 年 8 月	DA001	袋式除尘器+ 纯化系统分 子筛	有组织排放 -排放气筒 高度 20 米

	水雾化铜合金粉 1. 2. 3# 线废气排放口	2019 年 8 月	DA002	袋式除尘器	有组织排放 -排放气筒 高度 15 米
	气雾化铜合金粉废气排 放口	2019 年 8 月	DA003	袋式除尘器	有组织排放 -排放气筒 高度 20 米
	1#车间电解 及输送	2019 年 8 月	FQ-101	酸雾净化塔	有组织排放 -15 米
	1#车间气流 干燥、筛分 及包装	2019 年 8 月	FQ-201	旋风除尘+ 袋式除尘	有组织排放 -15 米
	3#车间电解 及洗粉	2019 年 8 月	FQ-102	酸雾净化塔	有组织排放 -15 米
	3#车间电解 及洗粉	2019 年 8 月	FQ-103	酸雾净化塔	有组织排放 -15 米
	3#车间破 碎、筛分及 包装	2019 年 8 月	FQ-202	旋风除尘+ 袋式除尘	有组织排放 -15 米

	3#氨分解炉	2019 年 8 月	FQ-401	纯化系统分子筛	有组织排放 -15 米
备注	生产正常，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环评报告建设，并保持正常运行。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研重冶及有研合肥公司按规定取得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其他单位取得排污登记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属地政府要求，有研重冶公司及有研合肥公司制定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属地政府要求，有研重冶公司及有研合肥公司制定监测预案，并完成检测。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采取错峰生产、降低单位能源消耗等措施，提高能源利用率；针对废弃物加强循环利用，降低消耗；积极制定环境保护、能源节约相关制度，并加强制度落地工作。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公司采取降低能耗，建设清洁能源设施，如光伏发电项目，年发电量为 200 万度，相当于植树 10 余万棵，对节能减排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做出企业的贡献。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低于同行业能源消费水平。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般固体废弃物加大可循环利用力度，危险废弃物交由专业化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公司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修订环境保护相关规定。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7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光伏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有研合肥公司于 2022 年 4 月份建设完成 2.4MWp 的光伏发电项目并投入使用，月发电量为 30 万度，节能减排。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严格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增设环境保护监测设备，加大监测力度；加强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的巡视、维护保养力度，确保正常运行；加大环境保护投入，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加大环境保护培训力度，提高环境保护意识。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无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0	向有研集团对口贫困县思南县购置农产品，助力乡村振兴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有研粉材购买贵州省思南县 10 余万元农产品发放给职工，帮助解决当地农产品的销售，同时为职工提供了生态环保、健康安全的农产品，为助力乡村振兴奉献绵薄之力。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建立并持续完善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提高内部控制水平和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等 8 项制度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加强投资者保护。2022 年度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会议的召集、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及决议公告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保障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股东平等享有知情权；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及时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营造良好的内外沟通运行环境，依法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上市后持续实施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股东享受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依法维护职工权益，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和谐发展。公司依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足额缴纳五险一金等社会保险项目。公司重视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利益共享机制，在 2019 年实行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管理岗位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公司定期召开表彰大会，表彰和奖励优秀员工及优秀的管理科研项目。公司重视员工能力提升，采取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为每一位员工创造学习机会，帮助员工提高工作技能和职业素养，在实现个人自我价值的同时，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关注员工业余生活，组织开展各类丰富多彩的团建活动，增进员工之间的交流互动，增强员工归属感。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9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7.5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1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94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开发、采购流程、存货管理、采购周期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严格合同执行。公司供应商审核及评估制度对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均规定了明确的标准，选择符合安全要求的有实力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生产部根据销售部获取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战略客户中长期采购计划，统筹安排，确保产品交期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存货水平合理。

公司销售部联合质量管理部，有效处理客户的各项投诉，提升全过程品质管理和客户服务水平。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让客户满意的理念，持续完善生产技术，制造一流产品；提供优质专业服务，通过持续改进和完善，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标准和管理体系。所有子公司均通过了 ISO 9001:2015 认证，公司全资子公司 Makin Metal Powders (UK) Ltd 于 2021 年取得了 ISO 45001:2018 认证，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 IATF 16949:2016 认证。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有研粉材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落实上级党委各项要求，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引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加强党员领导干部教育。

二是聚焦改革发展和重点工作，建立党委委员“保落实”重点任务 14 项，党委委员每人分到 2-3 项作为年度重点工作进行推动和落实，重点推动了重冶和泰国基地建设、2022 年度创新基金项目、电子浆料研发和市场开发、铜基产品重点客户攻关、人才工作等。

三是强化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以“党建+”形式开展“攻坚特战先锋队”活动，围绕科技创新、基地建设、市场开拓、工艺改进、安全生产和管理创新等 5 个方面，成立 13 个“攻坚特战先锋队”，其中党员占比 71%，项目攻坚过程中党员同志充分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

四是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公司党委部署青年人才职业发展规划、产业工人职业技能认定体系建设和“党建+科研”融合实践三个项目并完成项目指标实；各党支部确定 63 个具体事项，围绕衣食住行等方面切实服务职工，为职工群众排忧解难，加强职工凝聚力和满意度。

五是积极推动工会和团委工作，增强职工活力动力。全面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和团员素质提升工作。开展职工之家建设，推进创新工作室和先进班组创建。加强党建带团建工作，落实青年精神素养提升工程，组织青年员工积极参加集团青年基金申报并获批 7 个项目，为 19 名青年骨干制定个人职业发展地图。

六是推动纪委强化政治监督，做细做实日常监督。公司纪委围绕全年工作制定政治监督事项清单，从重点专项、科技创新、企业改革、人才培养、风险防范和境外企业管理等方面明确 30 个监督事项，监督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纪检干部全年共约谈 272 人次，基层一线调研 8 次；纪委提出监督建议和提示函 11 次，涉及经营任务、项目建设、“两金”控制等内容，督促相关公司进行整改。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年度业绩说明会、半年业绩说明会、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8	上证 E 互动回答投资者问题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 http://www.gripm.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以及投资者关系维护的全流程进行规范，从制度层面落实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时刻将“敬畏市场、敬畏法治、敬畏专业、敬畏投资者”牢记在心，不断加强对监管层面相关文件的学习，及时回复“上证E互动”的投资者问题，充分利用各种沟通渠道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确保信息畅通，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年度、半年度、三季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召开了相关业绩说明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对投资者关注的热点问题集中解答，回应投资者关切。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报告期内共接待 60 余家投资者调研活动，由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为投资者对公司业务、战略规划，市场发展等情况进行合理解释分析，增强信息披露的可读性。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体系，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信息，确保所有公司股东可以公平获得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有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和法务合规部门，共同负责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工作。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负责日常知识产权信息的收集、保存，建立知识产权信息数据库。对于公司重大的新技术、新产品科技研究项目，或者具有重大市场前景需要申请国外专利的技术创新成果，组织进行项目专利战略研究，出具分析报告。公司设总法律顾问和法务人员，负责制订知识产权保护策略，维护自身知识产权权益，处理维权诉讼等。

在制度保障方面，《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以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制度在公司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和构筑企业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备注 1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备注 2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备注 3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备注 4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华鼎新基石、博深股份、满瑞佳德、重庆机电、博深股份	备注 5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备注 6	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华鼎新基石、重庆机电、博深股份、满瑞佳德、怀胜城市、成都航天、建投资管、中冶联、泰格矿业	备注 7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恒瑞盛创、恒瑞合创、微纳互连	备注 8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9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10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有研集团、重庆机电、华鼎新基石、博深股份、满瑞佳德、怀胜城市	备注 11	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有研集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2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备注 13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备注 14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5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备注 16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备注 17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备注 18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备注 19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备注 20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21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备注 22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备注 1

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维护发行人的利益，保证发行人的正常经营。有研集团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及其他机构在中国境内外未以任何方式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合称为‘发行人集团’）相同或相似且对发行人集团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的情形。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及其他机构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经营任何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相同或相似、且对发行人集团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及其他机构中的任何成员进一步拓展主营业务规模或范围的，本公司保证将不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的主营业务相竞争。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及其他机构今后从事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且对发行人集团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及其他机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竞争业务、将竞争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或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等对发行人集团有利的合法方式解决，以防止侵害发行人集团的利益。4、本公司将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促使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5、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之日止。”

备注 2

本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在工作人员、客户领域、生产规模、销售规模等方面不扩展该等业务的经营规模。本公司目前及未来不会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

备注 3

本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在工作人员、客户领域、销售规模等方面不扩展该等业务的经营规模。本公司未来不会从事其他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业务。

备注 4

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以下合称为“发行人集团”）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发生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的资金和资产，也不要求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提供违规担保。如果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公司章程和发行人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及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就该等交易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不会向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公司具有约束力。”

备注 5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华鼎新基石、博深股份、满瑞佳德、重庆机电、博深股份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分别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以下合称为“发行人集团”）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发生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资金和资产，也不要求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提供违规担保。如果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公司章程和发行人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企业推荐的董事及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就该等交易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

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不会利用大股东地位影响谋求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不会向发行人集团中的任何成员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企业具有约束力。”

备注 6

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有研鼎盛承诺：①本公司对于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有研粉材所有股份，将自有研粉材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有研粉材回购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有研粉材所有股份。②有研粉材本次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有研粉末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③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④若有研粉末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有研粉末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不减持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有研粉末的股份。⑤除本承诺函内容外，本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章关于锁定期的要求。⑥ 若违反该承诺给有研粉末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7

公司股东华鼎新基石、重庆机电、博深股份、满瑞佳德、怀胜城市、成都航天、建投资管、中冶联、泰格矿业承诺：自有研粉末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承诺期限”），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有研粉末的股份，也不由有研粉末收购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有研粉末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如违反该承诺给有研粉末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8

公司股东恒瑞盛创、恒瑞合创、微纳互连承诺：不在有研粉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股份，本企业自有研粉末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承诺期限”），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有研粉末的股份，也不由有研粉末收购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有研粉末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研粉末有关员工股权激励制度规定的条件下，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有研粉末的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如违反该承诺给有研粉末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9

公司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 自有研粉末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股份，也不由有研粉末回购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股份。② 本次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有研粉末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③ 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④ 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有研粉末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有研粉末申报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的股份及变动情况。如符合转让条件，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和间接持有有研粉末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⑤自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股份，也不由有研粉末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股份。⑥ 若有研粉末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的股份。⑦ 有研

粉末有关员工股权激励制度对本人间接所持有研粉末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本人同时遵守相关规定及协议文件。⑧ 若违反该承诺给有研粉末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0

核心技术人员承诺：① 本人自有研粉末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及本人离职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股份。② 自本人于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四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有研粉末本次发行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有研粉末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③ 有研粉末有关员工股权激励制度对本人间接所持有研粉末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本人同时遵守相关规定及协议文件。④ 如违反该承诺给有研粉末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 11

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共 6 名，分别为有研集团、重庆机电、华鼎新基石、博深股份、满瑞佳德、怀胜城市，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1）本公司/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本公司/企业认为上市即公开发行的行为是发行人融资的一种重要手段，而非短期套利的投机行为。因此，本公司将会在较长时期较稳定持有发行人的股份。（2）本公司/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3）本公司/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① 减持条件：本公司/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内，发行人股票价格高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时，或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后，发行人股票价格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② 减持方式：本公司/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③ 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要求。④ 减持数量：本公司/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4、本公司/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5、如本公司/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若因本公司/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12

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发行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发行人特制定《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本预案自发行人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须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具体方案及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触发本预案的条件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发行人及相关主体将积极采取相关股价稳定措施。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发行人董事会将在发行人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制订或要求发行人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发行人股价具体方案，可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

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1) 发行人回购股票的具体安排①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②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③ 本公司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④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 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B. 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C.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 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安排① 公司控股股东的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② 公司控股股东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控股股东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③ 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 单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B. 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C. 在发生本款第 A 项所述情形的前提下,单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获得税后现金分红的 25%。(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安排①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②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③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后)的 25%,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税后)的 75%。公司如有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4) 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① 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 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 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发行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发行人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本预案及相关承诺履行相关义务。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发行人董事会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

备注 13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发行人承诺:(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4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有研鼎盛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5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16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公司的控股股东有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有研鼎盛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承诺如下：（1）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17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发行人承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备注 18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承诺：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备注 19

关于股份回购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发行人承诺（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有研粉末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有研粉末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有研粉末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有研粉末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有研粉末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有研粉末将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有研粉末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有研粉末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不低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有研粉末招股说明书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有研粉末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有研粉末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有研粉末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有研粉末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

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备注 20

关于股份回购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1）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价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发行人上市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4）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21

关于股份回购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发行人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证券主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备注 22

关于股份回购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长江保荐承诺：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保荐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祝善、苏俊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Shinewing Wilson Accountancy Limited; ShineWing (Thailand) Co. Ltd.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6,908.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Shinewing Wilson Accountancy Limited: 2年 ShineWing (Thailand) Co. Ltd.: 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Julie Zhuge Wilson; Jittra Chaiyakul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Julie Zhuge Wilson: 2年; Jittra Chaiyakul: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318,600,000	283,935,779.86	404,605,700	283,935,779.86	119,894,472.07	42.23	78,039,555.33	27.48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有研粉末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07,536,500	86,866,579.86	6,745,400.00	7.7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无	否	项目未结项
新建粉体材料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00,000,000	100,000,000	71,618,763.37	71.62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无	否	项目未结项

泰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97,069,200	97,069,200	41,530,308.70	42.7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无	否	项目未结项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发	100,000,000	0	-	-	-	否	否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通过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认购日	到期日	收益类别	预期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大额存单转让	3000	2021.6.2	2022.7.24	保本固定收益	3.15%	是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1000	2021.6.2	不适用	保本固定收益	2.025%	是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大额存单转让	1000	2021.6.28	2023.4.20	保本固定收益	3.30%	否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大额存单转让	1000	2021.7.19	2023.1.21	保本固定收益	3.65%	否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1.12.09	2022.1.04	保本浮动收益	2.65%	是
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200	2021.12.22	2022.3.15	保本浮动收益	0.65%	是
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1.11	2022.2.14	保本浮动收益	0.65%	是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2.18	2022.3.25	保本浮动收益	0.65%	是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大额存单转让	5000	2022.3.28	2024.1.18	保本固定收益	3.36%	否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4.29	2022.7.29	保本浮动收益	3.00%	是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2.8.02	2022.11.02	保本浮动收益	2.90%	是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2.8.29	2022.11.29	保本浮动收益	2.97%	是
1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6770		滚存	保本固定收益	2.00%	否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160,000	72.51				-34,408,750	-34,408,750	40,751,250	39.3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7,979,000	46.29				-8,727,750	-8,727,750	39,251,250	37.87
3、其他内资持股	27,181,000	26.22				-25,681,000	-25,681,000	1,500,000	1.4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7,181,000	26.22				-25,681,000	-25,681,000	1,500,000	1.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500,000	27.49				34,408,750	34,408,750	62,908,750	60.69
1、人民币普通股	28,500,000	27.49				34,408,750	34,408,750	62,908,750	60.6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3,660,000	100						103,66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共涉及12名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34,408,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19%，该部分限售股于2022年3月17日起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900,500	4,900,5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839,750	4,839,75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4,792,500	4,792,5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387,500	4,387,5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827,250	3,827,25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70,000	2,57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26,250	2,126,25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4,000	2,074,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721,250	1,721,25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6,000	1,516,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323,000	1,323,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北京泰格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750	330,750	0	0	首发限售	2022年3月17日
合计	3,440,875	34,408,75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	5,013

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37,638,000	36.31	37,638,000	37,638,00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4,839,750	4.67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48,000	4,452,500	4.30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0	3,827,250	3.69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0,000	1,780,000	1.7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613,250	1.56	1,613,250	1,613,250	无	0	国有法人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7,000	1,497,000	1.44	1,497,000	1,5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7,980	1,275,020	1.2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4,800	1,239,200	1.2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建信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9,105	1,129,105	1.09	0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839,750	人民币普通股	4,839,750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4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2,500					
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827,250	人民币普通股	3,827,250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					
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75,020	人民币普通股	1,275,020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9,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建信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9,105	人民币普通股	1,129,105					
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6,000					
沈向东	1,008,471	人民币普通股	1,008,471					
赵吉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恒瑞盛创、恒瑞合创、微纳互连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7,638,000	2024年3月17日	0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2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13,250	2024年3月17日	0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限售
3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1,497,000	2023年3月17日	0	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母公司设立子公司	1,500,000	2023年3月17日	0	1,50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晓晨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	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材料及合金产品、五金、交电、

	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及储能材料、电讯器材、机械电子产品、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生产、研制、销售；信息网络工程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金属及制品分析测试；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广告发布。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有研新材 33.09%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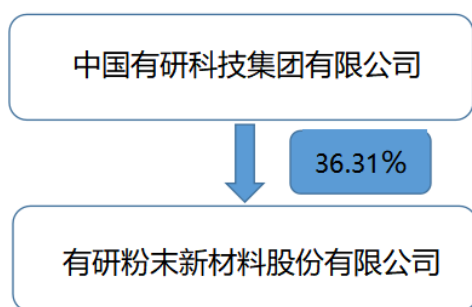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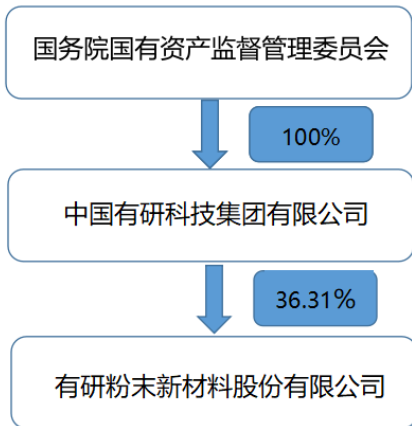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粉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有研粉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1、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有研粉材公司主营业务为向客户销售金属粉末，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4 所述，2022 年营业收入为 278,057 万元。考虑到收入是有研粉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真实性以及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错报，同时对有研粉材公司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三十）收入”及“六、3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结合有研粉材业务模式，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相关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p> <p>（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收入、成本和毛利率执行波动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评价波动的合理性；</p> <p>（4）对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及收款凭证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按照收入确认政策确认；</p> <p>（5）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取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核实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p>（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实施截止测试，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签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	--

四、其他信息

有研粉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有研粉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有研粉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有研粉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有研粉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有研粉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有研粉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有研粉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

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47,179,947.37	180,886,392.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5,357,415.00	157,029,133.1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204,358,342.93	191,179,366.85
应收账款	六、4	179,112,354.37	187,780,219.93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81,090,514.14	45,008,135.08
预付款项	六、6	38,141,945.07	34,412,482.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3,957,892.94	17,651,090.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211,888,795.49	201,771,816.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78,353,903.64	69,036,316.66
流动资产合计		1,049,441,110.95	1,084,754,953.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214,418,400.67	227,391,953.09
在建工程	六、11	86,358,637.89	18,200,560.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2	9,869,609.19	12,203,424.45
无形资产	六、13	61,180,217.48	61,640,850.42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4	3,447,850.53	3,447,850.53
长期待摊费用	六、15	9,596,504.33	10,385,50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6	3,399,476.92	2,167,17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7	19,323,828.85	1,033,712.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594,525.86	336,471,030.82
资产总计		1,457,035,636.81	1,421,225,984.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95,784,362.36	69,497,633.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9	13,5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20	131,779,740.81	161,718,090.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1	7,684,558.49	17,061,282.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3,670,014.22	13,131,659.32
应交税费	六、23	4,297,653.01	4,074,692.07
其他应付款	六、24	22,700,385.90	21,458,493.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2,452,016.89	2,307,166.68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929,823.88	1,542,933.31
流动负债合计		292,798,555.56	310,791,951.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7	8,672,188.22	10,578,914.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8	21,640,998.61	7,062,09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6	1,395,118.22	1,094,46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08,305.05	18,735,478.85
负债合计		324,506,860.61	329,527,43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9	103,660,000.00	103,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0	651,445,287.68	651,467,01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1	-11,350,318.59	-10,546,956.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2	22,662,602.49	19,900,158.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3	355,043,512.09	327,240,05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1,461,083.67	1,091,720,275.34
少数股东权益		11,067,692.53	-21,721.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2,528,776.20	1,091,698,553.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7,035,636.81	1,421,225,984.04

公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597,890.84	168,069,06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21,666.50	2,708,627.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2,679.07	2,267,538.9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12,707,046.96	159,628,890.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4,500.00	1,543,831.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20.71	50,604,572.96
流动资产合计		381,943,804.08	536,822,528.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672,486,550.35	535,552,97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36,202.04	12,368,332.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19,105.88	3,625,474.40
无形资产		4,188,266.32	4,344,993.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4,484.93	1,715,982.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3,254,609.52	557,607,756.72
资产总计		1,075,198,413.60	1,094,430,285.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5,862.25	2,341,154.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713.75	3,793,481.44
应付职工薪酬		3,877,995.19	3,631,519.28

应交税费		569,913.73	583,809.52
其他应付款		115,258,361.26	134,152,396.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2,654.06	890,813.9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100,500.24	145,393,174.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58,966.28	2,841,620.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662,763.45	2,465,34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21,729.73	5,306,967.19
负债合计		128,722,229.97	150,700,141.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660,000.00	103,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7,851,550.01	727,851,550.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749,003.36	14,986,559.36
未分配利润		97,215,630.26	97,232,034.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6,476,183.63	943,730,14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75,198,413.60	1,094,430,285.40

公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34	2,780,574,311.88	2,780,806,538.15
其中：营业收入		2,780,574,311.88	2,780,806,538.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35,385,516.84	2,721,503,323.58
其中：营业成本	六、34	2,576,152,547.06	2,542,564,475.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5	4,445,526.79	7,108,535.82
销售费用	六、36	16,227,011.94	16,181,457.11
管理费用	六、37	52,079,011.34	52,975,755.68
研发费用	六、38	91,511,730.01	101,303,646.94
财务费用	六、39	-5,030,310.30	1,369,452.40
其中：利息费用		3,914,085.75	2,024,478.63
利息收入		1,557,176.61	1,612,432.51
加：其他收益	六、40	13,048,606.37	8,305,18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3,976,109.35	12,455,325.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677,735.08	80,793.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194,008.26	-1,210,474.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7,360.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473,720.81	87,557.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229,395.22	79,021,604.32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7,533,409.00	7,413,208.89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34,729.54	497,785.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728,074.68	85,937,027.76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3,216,082.43	4,728,667.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11,992.25	81,208,360.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11,992.25	81,208,360.4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44,299.72	81,230,063.4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7,692.53	-21,703.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31	-803,362.40	-4,146,021.9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3,362.40	-4,146,003.3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3,362.40	-4,146,003.3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03,362.40	-4,146,003.3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708,629.85	77,062,338.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640,937.32	77,084,060.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7,692.53	-21,721.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84

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310,643.93	1,251,658.33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60,770.77	20,400.00
税金及附加		553,449.50	558,352.32
销售费用		120,483.24	134,916.22
管理费用		16,547,430.18	17,618,314.03
研发费用		6,073,255.88	3,035,483.04
财务费用		-3,350,014.71	-3,179,749.82
其中：利息费用		233,951.17	233,330.94
利息收入		3,592,227.61	3,437,673.80
加：其他收益		933,391.42	1,820,07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39,193,605.73	18,377,15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0,275.06	190,67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32,541.28	3,451,843.30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00	2,203,280.42
减：营业外支出		16,603.30	169,363.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15,937.98	5,485,760.30
减：所得税费用		191,497.95	-1,485,097.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24,440.03	6,970,857.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24,440.03	6,970,857.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624,440.03	6,970,857.8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1,884,964.27	2,346,571,247.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08,162.71	10,700,51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37,005.47	20,155,09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5,730,132.45	2,377,426,857.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76,585,616.18	2,241,217,920.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564,935.32	98,212,77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23,850.40	35,693,189.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28,944.33	37,979,55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6,703,346.23	2,413,103,44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8	29,026,786.22	-35,676,585.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65,410.30	3,884,437.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00.00	444,4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47,65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771,510.30	238,476,558.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099,620.17	33,566,353.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0	40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099,620.17	435,566,353.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71,890.13	-197,089,79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300,390,566.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101,544,774.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10,071,78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0,000.00	412,007,128.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303,390.00	58,461,475.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657,978.82	19,598,908.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1,479.01	25,707,375.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152,847.83	103,767,75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52,847.83	308,239,368.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57,204.40	-430,201.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48	69,303,032.92	75,042,78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8	176,502,177.82	101,459,39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8	245,805,210.74	176,502,177.82

公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15,435.58	62,915,889.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937.68	1,097,461.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55,852.51	11,279,19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381,225.77	75,292,541.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26,438.43	33,985,528.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39,083.93	11,875,31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4,871.50	14,836,370.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08,079.58	13,856,53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68,473.44	74,553,75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2,752.33	738,79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265,620.30	18,549,367.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53,120.56	42,007,023.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618,740.86	260,556,39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0,029.63	4,165,515.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1,656,008.44	431,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32,360.70	70,099,191.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258,398.77	506,064,706.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60,342.09	-245,508,315.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390,566.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4,116,149.69	1,694,092,306.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4,116,149.69	1,994,482,872.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969,290.80	15,601,042.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3,791,679.09	1,651,634,54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8,760,969.89	1,667,235,58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4,820.20	327,247,284.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550.15	-29,694.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28,824.37	82,448,06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069,066.47	85,621,00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597,890.84	168,069,066.47

公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103,660,000.00				651,467,016.67		- 10,546,956.19		19,900,158.49		327,240,056.37		1,091,720,275.34	-21,721.99	1,091,6 98,553. 35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03,660,000.00				651,467,016.67		- 10,546,956.19		19,900,158.49		327,240,056.37		1,091,720,275.34	-21,721.99	1,091,6 98,553. 35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					-21,728.99		-803,362.40		2,762,444.00		27,803,455.72		29,740,808.33	11,089,414.52	40,830, 222.85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803,362.40			55,444,299.72		54,640,937.32	1,067,692.53	55,708,629.85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1,728.99						-21,728.99	10,021,721.99	9,999,993.00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	9,999,993.00	9,999,993.0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21,728.99						-21,728.99	21,728.99	
(三) 利润分 配								2,762,444.00	-27,640,844.00		-24,878,400.00	-	-24,878,400.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762,444.00	-2,762,444.00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分配											-24,878,400.00		-24,878,400.00	-	-24,878,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660,000.00				651,445,287.68		- 11,350,318.59		22,662,602.49		355,043,512.09		1,121,461,083.67	11,067,692.53	1,132,528,776.20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660,000.00				397,531,236.81		-6,400,952.84		19,203,072.71		262,256,078.69		746,249,435.37	-0.33	746,249,435.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660,000.00			397,531,236.81		-6,400,952.84		19,203,072.71		262,256,078.69		746,249,435.37	-0.33	746,249,43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253,935,779.86		-4,146,003.35		697,085.78		64,983,977.68		345,470,839.97	-21,721.66	345,449,118.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146,003.35				81,230,063.46		77,084,060.11	-21,721.66	77,062,338.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253,935,779.86								283,935,779.86	-	283,935,779.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253,935,779.86								283,935,779.86	-	283,935,779.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7,085.78	-					
1. 提取盈余公积							697,085.78	-697,085.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49,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660,000.00			651,467,016.67		-10,546,956.19		19,900,158.49		327,240,056.37		1,091,720,275.34	-21,721.99	1,091,698,553.35

公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60,000.00				727,851,550.01				14,986,559.36	97,232,034.23	943,730,14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660,000.00				727,851,550.01				14,986,559.36	97,232,034.23	943,730,14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62,444.00	-16,403.97	2,746,040.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24,440.03	27,624,440.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62,444.00	-27,640,844.00	-24,878,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2,444.00	-2,762,444.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878,400.00	-24,878,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2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660,000.00				727,851,550.01				17,749,003.36	97,215,630.26	946,476,183.63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3,660,000.00				473,915,770.15				14,289,473.58	106,507,262.19	668,372,505.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660,000.00				473,915,770.15				14,289,473.58	106,507,262.19	668,372,505.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253,935,779.86				697,085.78	-9,275,227.96	275,357,63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70,857.82	6,970,857.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253,935,779.86						283,935,779.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253,935,779.86						283,935,779.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7,085.78	-16,246,085.78	-15,549,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7,085.78	-697,085.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5,549,0 00.00	-15,549,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660,0 00.00				727,851,5 50.01				14,986,5 59.36	97,232,0 34.23	943,730,143.60

公司负责人：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玉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洵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366 万元

法定代表人：贺会军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 3 号 1 幢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行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营业期限：2004-03-04 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75962568XJ

2. 历史沿革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粉末”、“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批准，由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集团”）、北京市怀柔区福利企业总公司（以下简称“怀柔福利”）及 19 位自然人股东于 2004 年 3 月 4 日在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其中，有研集团以货币出资 1,082.00 万元，持股比例 54.10%；怀柔福利以货币出资 285.00 万元，持股比例 14.25%；王淑珍以货币出资 285.00 万元，持股比例 14.25%；汪礼敏以货币出资 80.00 万元，持股比例 4.00%；康志君以货币出资 24.00 万元，持股比例 1.20%；邓振英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班安平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李超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万新梁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张景怀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汪玉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蔡义军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呼文贤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持股比例 0.80%；夏志华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持股比例 0.80%；甘长炎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持股比例 0.80%；任世英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持股比例 0.80%；詹锋以货币出资 16.00 万元，持股比例 0.80%；崔舜以货币出资 9.60 万元，持股比例 0.48%；苏兰英以货币出资 8.00 万元，持股比例 0.40%；齐文华以货币出资 3.20 万元，持股比例 0.16%；刘学文以货币出资 3.20 万元，持股比例 0.16%。截至 2004 年 2 月 26 日，有研粉末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共计 2,000.00 万元。公司于 2004 年 3 月 4 日取得注册号为 110227267110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于 2007 年 11 月 1 日依照国家工商总局《工商行政管理注册号编制规则》变更为 110116006711053。

2009 年 9 月 28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王淑珍将其持有的有研粉末 2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刘愿愿。王淑珍与刘愿愿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淑珍将其持有的有研粉末 2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刘愿愿；王淑珍与汪礼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淑珍将其持有的有研粉末 2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汪礼敏。2009 年 12 月 24 日，有研集团与怀柔福利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怀柔福利将其持有的有研粉末 14.25% 的股权转让给有研集团。2009 年 12 月 28 日，北京市产权交易所出具《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自然人股东王淑珍、汪礼敏、康志君、班安平、蔡义军、邓振英、李超、刘愿愿、万新梁、汪玉、张景怀、甘长炎、呼文贤、任世英、夏志华、詹锋、崔舜、苏兰英、刘学文、齐文华 20 位自然人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及对应出资额，分别转让给西部旅游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有限合伙企业、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2012 年 11 月 16 日，王淑珍、汪礼敏分别与西部旅游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有限合伙企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向西部旅游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有限合伙企业转让 7.25%、3.00% 的股权；王淑珍与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转让 2.50% 的股权；李超、蔡义军、万新梁、汪玉、邓振英分别与博深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各向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转让 1.00% 股权，转让对价均为 222.80 万元；汪礼敏、王淑珍、康志君分别与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转让 2.00%、2.00%、1.20% 的股权；张景怀、刘愿愿、甘长炎、呼文贤、任世英、王淑珍、夏志华分别与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

转让 1.00%、1.00%、0.80%、0.80%、0.80%、0.50%、0.80%的股权；班安平、詹锋、崔舜、苏兰英、刘学文、齐文华分别与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转让 1.00%、0.80%、0.48%、0.40%、0.16%、0.16%的股权。此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有研集团以货币出资 1,367.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8.35%；西部旅游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有限合伙企业以货币出资 20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25%；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1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70%；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4.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20%；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0%；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6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0%；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0%。此次变更后注册资本不变，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 11 月 2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3,456.31 万元。其中由有研集团新增货币投资 898.30 万元，新增股权投资 7,388.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898.3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7,455.90 万元；由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新增货币投资 1,547.5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150.2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397.26 万元；由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新增货币投资 1,3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126.2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173.79 万元；由博深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货币投资 1,2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116.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083.50 万元；由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新增货币投资 25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24.2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25.73 万元；由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增货币投资 1,0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97.1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902.90 万元；由北京润信鼎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增货币投资 45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43.6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406.31 万元。

此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为：有研集团出资 2,265.30 万元，持股比例 65.54%；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 264.24 万元，持股比例 7.65%；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230.21 万元，持股比例 6.66%；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16.50 万元，持股比例 6.26%；西部旅游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有限合伙企业出资 205.00 万元，持股比例 5.93%；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97.10 万元，持股比例 2.81%；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出资 74.27 万元，持股比例 2.15%；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0.00 万元，持股比例 1.74%；北京润信鼎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3.69 万元，持股比例 1.26%；此次增资经由中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3]睿字第 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3,456.31 万元，公司 2013 年 12 月 17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西部旅游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有限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公司 5.93%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70%、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2.08%、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0.15%。此次转让后的股权结构为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265.30 万元，持股比例 65.54%；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88.28 万元，持股比例 8.34%；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 264.24 万元，持股比例 7.65%；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230.21 万元，持股比例 6.66%；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27.92 万元，持股比例 3.70%；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97.10 万元，持股比例 2.81%；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出资 79.57 万元，持股比例 2.30%；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0.00 万元，持股比例 1.74%；北京润信鼎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3.69 万元，持股比例 1.26%。本次变更后注册资本不变，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润信鼎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研粉末 1.26%股权转让给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的股权结构为：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265.30 万元，持股比例 65.54%；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88.28 万元，持股比例 8.34%；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 264.24 万元，持股比例 7.65%；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230.21 万元，持股比例 6.66%；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27.92 万元，持股比例 3.70%；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3.69 万元，持股比例 3.00%；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97.10 万元，持股比例 2.81%；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出资 79.57 万元，持股比例 2.30%。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不变，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年9月28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456.31万元增加至4,062.4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泰格矿业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其中,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普锡威”)30.00%的股权出资,股权评估价值4,608.58万元,其中291.2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317.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北京泰格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10%的股权出资,股权评估价值311.91万元,其中19.71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92.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重冶”)41.5%的股权出资,评估价值为4,669.31万元,其中295.1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374.1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截止2018年10月31日,康普锡威、研究院、有研重冶均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265.30万元,持股比例55.76%;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95.12万元,持股比例7.26%;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291.28万元,持股比例7.17%;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88.28万元,持股比例7.10%;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264.24万元,持股比例6.50%;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230.21万元,持股比例5.67%;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27.92万元,持股比例3.15%;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03.69万元,持股比例2.55%;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97.10万元,持股比例2.39%;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出资79.57万元,持股比例1.96%。北京泰格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9.71万元,持股比例0.49%。此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4,062.42万元,公司于2018年10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年12月20日,根据《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2018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天职业字[2018]22278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净资产480,392,416.42元按1:0.1405101282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6,7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经天职业字[2018]23109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763.80万元,持股比例55.76%;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490.05万元,持股比例7.26%;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483.975万元,持股比例7.17%;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出资479.25万元,持股比例7.10%;北京满瑞佳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438.75万元,持股比例6.50%;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382.725万元,持股比例5.67%;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212.625万元,持股比例3.15%;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72.125万元,持股比例2.55%;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161.325万元,持股比例2.39%;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出资132.30万元,持股比例1.96%;北京泰格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3.075万元,持股比例0.49%;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6,750.00万元。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年6月18日,根据有研粉末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章程,同意有研粉末的注册资本由6,750.00万元增加至7,366.00万元,其中,由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207.40万元,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257.00万元,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51.60万元。增资价格以沃克森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9)第0625号《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激励涉及的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确认。

2021年1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出具了《关于同意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并于2021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688456,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62元,募集资金总额318,6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83,935,779.86元,其中计入股本30,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253,935,779.86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3,660,000.00万元。

3. 本公司经营范围

生产有色金属材料、粉末、粉末冶金材料、丝材;销售有色金属材料、粉末、粉末冶金材料、丝材及技术开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

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 本公司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香港国瑞粉末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Ltd.、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共 7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将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香港国瑞粉末投资有限公司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Makin Metal Powders (UK) Limited 采用英镑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Ltd. 采用泰铢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

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本附注 2. (2) 1) “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

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00 <input type="checkbox"/> 1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的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

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00	6.33-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办公软件	6、10
土地	50
专利权	10、2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31.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

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金属粉末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境内金属粉末销售在向客户交付后，客户已取得、接受该商品并拥有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时，进行收入确认；其他服务在每次

向客户提供了其他服务，客户已取得、接受该商品并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时，进行收入确认。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②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③ 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④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⑤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⑥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③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 28. 使用权资产以及 34.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 年 12 月财政部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13%、9%、6%

	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9%、16.5%、1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	15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山东康普锡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香港国瑞粉末投资有限公司	16.5
Makin Metal Powders(UK) Limited	19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Ltd.	20
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属于《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中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01100512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 年至 2022 年减按 15.00%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高新企业证书，编号 GR202134001664，有效期三年，即 2021 年至 2023 年减按 15.0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21100404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减按 15.0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康普锡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康普”)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852.89	4,434.43
银行存款	242,355,008.05	175,105,753.03
其他货币资金	4,806,086.43	5,776,204.67
合计	247,179,947.37	180,886,392.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184,156.69	4,856,280.88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2,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52,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57,415.00	5,029,133.10
其中：		
其他	5,357,415.00	5,029,133.10
合计	5,357,415.00	157,029,133.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其他系全资子公司有研重冶、有研合肥公司购买的铜期货、锡期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2,401,007.34	189,443,630.16
商业承兑票据	11,957,335.59	1,735,736.69
合计	204,358,342.93	191,179,366.8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937,887.7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5,937,887.7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6,485,042.45	124,928,200.85
商业承兑票据		3,271,000.00
合计	186,485,042.45	128,199,200.8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540,434.34	100.00	182,091.41	0.09	204,358,342.93	191,205,799.39	100.00	26,432.54	0.01	191,179,366.85
其中：										
合计	204,540,434.34	/	182,091.41	/	204,358,342.93	191,205,799.39	/	26,432.54	/	191,179,366.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92,401,007.34		
合计	192,401,007.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2,139,427.00	182,091.41	1.5
合计	12,139,427.00	182,091.41	1.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6,432.54	155,658.87			182,091.41

合计	26,432.54	155,658.87			182,091.41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756,343.05
1 年以内小计	181,756,343.0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7,707.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2,054.46
4 至 5 年	75,815.00
5 年以上	518,202.55
合计	182,480,122.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3,652.55	0.12	213,652.55	100.00							
						378,569.28	0.20	378,569.2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2,266,470.31	99.88	3,154,115.94	1.73	179,112,354.37	191,243,522.49	99.80	3,463,302.56	1.81	187,780,219.93	
其中：											
账龄组合	182,266,470.31	99.88	3,154,115.94	1.73	179,112,354.37	191,243,522.49	100.00	3,463,302.56	1.81	187,780,219.93	
合计	182,480,122.86	/	3,367,768.49	/	179,112,354.37	191,622,091.77	/	3,841,871.84	/	187,780,219.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丹阳市江南工具有限公司	190,652.55	190,652.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凯迪碳业有限公司	23,000.00	2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3,652.55	213,652.5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1,756,343.05	2,726,345.15	1.50
1-2 年			5.00
2-3 年	7,707.80	1,541.56	20.00
3-4 年	122,054.46	61,027.23	50.00
4-5 年	75,815.00	60,652.00	80.00
5 年以上	304,550.00	304,550.00	100.00
合计	182,266,470.31	3,154,11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 (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 的应收款项,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41,871.84	- 162,465.25	99,200.00	190,792.36	- 21,645.74	3,367,768.49
合计	3,841,871.84	- 162,465.25	99,200.00	190,792.36	- 21,645.74	3,367,768.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包头市凯云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99,200.00	回款
合计	99,200.0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0,792.3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五洲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65,475.63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济南四机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货款	59,60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石家庄环球新世纪工具有限公司	货款	65,716.73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190,792.3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钢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2,174,427.66	12.15	332,616.41
常州钢研极光增材制造有限公司	9,220,000.00	5.05	138,300.00
确信爱法金属(印度)有限公司	7,939,758.23	4.35	119,096.37
Federal Mogul Operation France -SAS	7,912,975.29	4.34	118,694.59
常州市亚太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749,400.00	3.15	86,241.00
合计	52,996,561.18	29.04	794,948.37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1,090,514.14	45,008,135.08
合计	81,090,514.14	45,008,135.0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020,107.78	99.68	33,579,466.41	97.58
1至2年	90,237.29	0.24	833,016.07	2.42
2至3年	31,600.00	0.08		
3年以上				
合计	38,141,945.07	100.00	34,412,482.4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神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733,725.17	22.90
上海瑞研实业有限公司	7,306,078.21	19.15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6,827,737.19	17.90
赤峰大井子锡业有限公司	6,476,250.00	16.98
金隆铜业有限公司	946,038.09	2.48
合计	30,289,828.66	79.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57,892.94	17,651,090.67
合计	3,957,892.94	17,651,090.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含1年）	1,082,444.50

1 年以内小计	1,082,444.50
1 至 2 年	1,406,149.68
2 至 3 年	1,523,408.7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0,000.00
4 至 5 年	810,579.75
5 年以上	31,200.00
合计	5,203,782.6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政府补贴		1,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1,868,142.68	1,783,058.00
备用金	20,452.75	53,249.75
代扣款	33,740.00	1,047.82
其他	3,281,447.20	16,147,613.95
合计	5,203,782.63	18,984,969.5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333,878.8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8,001.8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2.72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245,889.6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33,878.85	- 88,001.88			12.72	1,245,889.69
合计	1,333,878.85	- 88,001.88			12.72	1,245,889.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雁栖中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搬迁补偿款	1,508,808.70	2-3年	28.99	301,761.74
重庆市綦江区城乡建设委员会	押金	1,339,398.00	1-2年	25.74	66,969.90
合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押金	790,127.00	4-5年	15.18	632,101.60
重庆綦江工业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370,000.00	1-2年 20,000.00, 3-4年 350,000.00	7.11	176,000.00
陕西秦源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106,393.00	1年以内	2.04	1,595.90
合计	/	4,114,726.70	/	79.06	1,178,429.14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206,521.61		28,206,521.61	17,822,942.47		17,822,942.47
在产品	122,669,503.82		122,669,503.82	88,568,789.73		88,568,789.73
库存商品	51,354,074.68		51,354,074.68	83,483,915.64		83,483,915.64
周转材料	124,500.00		124,500.00	136,200.00		136,20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9,340,598.71		9,340,598.71	11,759,968.48		11,759,968.48
委托加工物资	193,596.67		193,596.67			
合计	211,888,795.49		211,888,795.49	201,771,816.32		201,771,816.3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税金	6,973,455.94	6,439,630.57
待抵扣进项税	1,380,447.70	12,596,686.09
大额可转让存单	7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78,353,903.64	69,036,316.66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大额存单为招商银行 2021 年第 16 期大额存单 1000 万元，招商银行 2020 年第 53 期大额存单 1000 万元，招商银行 2021 年第 58 期大额存单 5000 万元。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4,418,400.67	227,391,953.0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4,418,400.67	227,391,953.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178,700,577. 48	164,916,677. 79	5,951,897.5 1	7,299,730.0 6	356,868,882. 84
2. 本期 增加金额	403,301.92	10,089,899.2 2	1,088,611.4 4	1,514,103.9 6	13,095,916.5 4
(1)) 购置		5,959,510.78	1,088,611.4 4	1,491,889.8 2	8,540,012.04

(2)) 在建工程 转入	373,727.88	4,130,388.44	-	22,214.14	4,526,330.46
(3)) 企业合并 增加					
(4) 其他	29,574.04				29,574.04
3. 本期 减少金额	489,237.57	607,403.91	224,041.00	73,252.55	1,393,935.03
(1)) 处置或报 废	149,557.52	298,105.76	224,041.00	17,618.38	689,322.66
(2) 其他	339,680.05	309,298.15	-	55,634.17	704,612.37
4. 期末 余额	178,614,641. 83	174,399,173. 10	6,816,467.9 5	8,740,581.4 7	368,570,864. 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44,857,257.0 9	75,577,374.2 2	3,257,499.9 4	4,699,950.7 1	128,392,081. 96
2. 本期 增加金额	6,876,025.21	14,084,914.7 7	448,125.14	798,801.53	22,207,866.6 5
(1)) 计提	6,876,025.21	14,084,914.7 7	448,125.14	798,801.53	22,207,866.6 5
3. 本期 减少金额	156,510.53	302,836.79	213,961.31	104,314.49	777,623.12
(1)) 处置或报 废	13,418.63	91,739.83	213,961.31	16,737.46	335,857.23
(2) 其他	143,091.90	211,096.96	-	87,577.03	441,765.89
4. 期末 余额	51,576,771.7 7	89,359,452.2 0	3,491,663.7 7	5,394,437.7 5	149,822,325. 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143,774.94	920,265.42	2,430.00	18,377.43	1,084,847.79
2. 本期 增加金额	725,797.88	2,632,876.27	16,700.00	1,986.84	3,377,360.99
(1)) 计提	725,797.88	2,632,876.27	16,700.00	1,986.84	3,377,360.99
3. 本期 减少金额		132,070.59			132,070.59
(1)) 处置或报 废		132,070.59			132,070.59
4. 期末 余额	869,572.82	3,421,071.10	19,130.00	20,364.27	4,330,138.1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26,168,297. 24	81,618,649.8 0	3,305,674.1 8	3,325,779.4 5	214,418,400. 67
2. 期初 账面价值	133,699,545. 45	88,419,038.1 5	2,691,967.5 7	2,581,401.9 2	227,391,953. 0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80,516.38	无独立土地使用证及临时性建筑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3,935,355.47	18,200,560.34
工程物资	2,423,282.42	
合计	86,358,637.89	18,200,560.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粉体材料基地	61,803,428.52		61,803,428.52	15,676,291.86		15,676,291.86
泰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4,896,566.95		14,896,566.95	92,939.90		92,939.90
气雾化车间产线扩建及改造升级	5,110,061.85		5,110,061.85			
Thermo Kit for GA75 Compressor	1,096,560.40		1,096,560.40	1,074,833.25		1,074,833.25
山东 F 座 100Kg 水雾化生产线	578,938.37		578,938.37			
离心雾化车间生产线	308,289.95		308,289.95			
增材铝合金粉体材料后处理车间	141,509.43		141,509.43			
一体化离心雾化制粉生产线				176,548.68		176,548.68
L1、L2 离心雾化制粉设备升级改造				262,260.06		262,260.06
焊料车间及实验室改造工程				190,099.01		190,099.01
有机载体膏体生产装备建设				101,327.44		101,327.44
5201 园区装修工程				323,880.01		323,880.01
S5-S6 生产线建设				279,990.75		279,990.75
返料粉输送及除尘系统改造项目				22,389.38		22,389.38
合计	83,935,355.47		83,935,355.47	18,200,560.34		18,200,560.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泰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97,069,200.00	92,939.90	14,803,627.05			14,896,566.95	41.64	15.00				募投资金
重冶新建粉体材料基地	126,480,000.00	15,676,291.86	46,229,349.05	102,212.39		61,803,428.52	66.66	75.00				募投资金1亿元、自有资金2,648万元
合计	223,549,200.00	15,769,231.76	61,032,976.10	102,212.39		76,699,995.4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粉体材料基地	2,423,282.42		2,423,282.42			
合计	2,423,282.42		2,423,282.42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449,944.33	2,351,288.98	14,801,233.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4,436.30	324,436.30
(1) 租入		324,436.30	324,436.3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449,944.33	2,675,725.28	15,125,669.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68,530.86	529,278.00	2,597,808.8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6,336.36	581,915.20	2,658,251.56
(1) 计提	2,076,336.36	581,915.20	2,658,25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44,867.22	1,111,193.20	5,256,060.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05,077.11	1,564,532.08	9,869,609.1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81,413.47	1,822,010.98	12,203,424.4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181,721.62	1,395,756.79		1,314,171.81	68,891,650.22
2. 本期增加金额	704,163.29			171,866.01	876,029.30
(1) 购置				171,866.01	171,866.0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704,163.29				704,163.29
3. 本期减少金额	77,262.75				77,262.75
(1) 处置					
(2) 其他	77,262.75				77,262.75
4. 期末余额	66,808,622.16	1,395,756.79		1,486,037.82	69,690,416.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662,329.95	307,302.15		281,167.70	7,250,799.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4,392.09	124,100.93		130,906.47	1,259,399.49
(1) 计提	1,004,392.09	124,100.93		130,906.47	1,259,399.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666,722.04	431,403.08		412,074.17	8,510,199.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141,900.12	964,353.71		1,073,963.65	61,180,217.48
2. 期初账面价值	59,519,391.67	1,088,454.64		1,033,004.11	61,640,850.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Makin Metal Powders (UK) Limited 并购	3,447,85 0.53					3,447,85 0.53
合计	3,447,85 0.53					3,447,85 0.5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 发生变动
3,447,850.53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商誉	23,175,496.89	相对于最终控制 方的账面价值	否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账面价 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3,447,850.53	采用收益法现金流 折现法估算资产 组在用状态下未来 现金流现值	1.企业持续经营； 2.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 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 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3.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 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 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 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 影响。	1.预测期：2023年至2028 年为明确预测期，2028年 及以后为永续期； 2.预测期增长率：- 0.11%至25.96%； 3.稳定期增长率：0.00% ； 4.毛利率：6.56%- 9.11%； 5.税后折现率：11.87%。

商誉减值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英国Makin商誉相关资产组
商誉账面余额①	3,447,850.53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3,447,850.53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3,447,850.53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19,727,646.36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⑦=⑤+⑥	23,175,496.89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⑧	73,206,257.19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研发实验室 装修改造工程	109,915.91		37,685.45		72,230.46
厂区绿化工程	1,333,472.87		457,190.70		876,282.17
篮球场地面 工程	43,871.11		12,243.12		31,627.99
厂房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2,036,952.94	614,013.08	494,083.13	79,848.03	2,077,034.86
办公楼装修 工程		782,178.21	34,763.44		747,414.77
产业基地待 摊款	6,861,295.98		1,069,381.90		5,791,914.08
合计	10,385,508.81	1,396,191.29	2,105,347.74	79,848.03	9,596,504.3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8,243.33	6,642,513.77	784,943.37	4,333,940.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85.31	22,568.73	3,385.31	22,568.73
可抵扣亏损	2,307,848.28	11,708,741.88	1,378,842.48	5,515,369.91
合计	3,399,476.92	18,373,824.38	2,167,171.16	9,871,879.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1,395,118.22	5,580,472.88	1,094,467.28	5,760,354.11
合计	1,395,118.22	5,580,472.88	1,094,467.28	5,760,354.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60,203.47	1,084,847.79
可抵扣亏损	35,388,549.64	16,202,564.93
合计	37,048,753.11	17,287,412.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2024			
2025			
2026	1,159,286.05	1,159,286.05	
2027	1,772,715.47	1,772,715.47	
2028	4,226,790.53	4,226,790.53	

2029	1,181,420.90	1,181,420.90	
2030	-		
2031	7,862,351.98	7,862,351.98	
2032	19,185,984.71		
合计	35,388,549.64	16,202,564.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19,323,828.85		19,323,828.85	339,416.11		339,416.11
工程款				694,295.91		694,295.91
合计	19,323,828.85		19,323,828.85	1,033,712.02		1,033,712.0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2,293,236.34	
抵押借款	28,452,014.91	29,485,671.25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5,039,111.11	40,011,962.50
合计	95,784,362.36	69,497,633.7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康普锡威从工商银行雁栖支行取得信用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从农业银行北京红螺支行取得信用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从北京银行怀柔支行取得信用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康普锡威自工商银行怀柔支行进行票据贴现取得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贴现未到期面值为2,749.92万元。

注2：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有研合肥公司向工商银行新站区支行取得的信用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500.00万元；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有研合肥公司自中信银行望湖路支

行进行票据贴现取得借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面值为 447.14 万元；自工商银行新站区支行进行票据贴现取得借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面值为 24.36 万元。

注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英国 Makin 以发票融资方式从苏格兰皇家银行取得借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845.2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5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3,500,000.00	2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0,562,950.23	160,173,109.48
1-2 年（含 2 年）	1,014,849.08	1,522,508.16
2-3 年（含 3 年）	197,941.50	22,473.00
3 年以上	4,000.00	
合计	131,779,740.81	161,718,090.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684,558.49	17,061,282.35
合计	7,684,558.49	17,061,282.3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99,400.01	89,620,057.57	89,700,718.27	12,418,739.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2,259.31	13,193,107.10	12,574,091.50	1,251,274.91
三、辞退福利		290,125.55	290,125.5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131,659.32	103,103,290.22	102,564,935.32	13,670,014.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79,562.12	73,941,055.53	74,110,039.18	12,010,578.47

二、职工福利费		3,667,598.23	3,656,876.22	10,722.01
三、社会保险费	220,781.95	5,336,135.42	5,262,687.99	294,229.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4,140.92	4,500,414.80	4,434,518.49	270,037.23
工伤保险费	16,641.03	476,466.99	468,915.87	24,192.15
生育保险费				
其他		359,253.63	359,253.63	
四、住房公积金		5,513,313.48	5,489,914.68	23,398.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255.94	1,161,665.75	1,158,111.04	79,810.65
六、短期带薪缺勤	22,800.00	289.16	23,089.16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499,400.01	89,620,057.57	89,700,718.27	12,418,739.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329.96	9,717,598.03	9,647,661.05	483,266.94
2、失业保险费	10,355.77	250,446.76	248,110.52	12,692.01
3、企业年金缴费	208,573.58	3,225,062.31	2,678,319.93	755,315.96
合计	632,259.31	13,193,107.10	12,574,091.50	1,251,274.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12,633.85	970,409.4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51,575.41	1,783,881.81
个人所得税	547,465.27	573,639.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62.98	35,921.91
印花税		274,411.57
房产税	230,645.19	230,645.19
资源税		
土地使用税	83,333.34	83,333.34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3,462.98	25,658.50
其他税费	385,073.99	96,791.21
合计	4,297,653.01	4,074,692.0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700,385.90	21,458,493.72
合计	22,700,385.90	21,458,493.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9,334,287.46	18,050,283.25
运费	542,196.07	536,454.13
代扣款	461,320.40	376,623.77
其他款项	2,362,581.97	2,495,132.57
合计	22,700,385.90	21,458,493.7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市怀柔区民政局	15,964,836.86	未结算
合计	15,964,836.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52,016.89	2,307,166.68
合计	2,452,016.89	2,307,166.6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929,823.88	1,542,933.31
合计	929,823.88	1,542,933.3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830,833.97	16,108,853.35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706,628.86	-3,222,772.6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2,016.89	-2,307,166.68
合计	8,672,188.22	10,578,914.07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062,097.50	21,623,718.10	7,044,816.99	21,640,998.61	研发项目补助
合计	7,062,097.50	21,623,718.10	7,044,816.99	21,640,998.6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3,660,000.00						103,6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1,467,016.67		21,728.99	651,445,287.6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51,467,016.67		21,728.99	651,445,287.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系购买有研泰国公司个人持股部分的少数股东权益。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46,956.19	-	803,362.40				-	11,350,318.5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0,546,956.19	- 803,362.40				- 803,362.40		- 11,350,318.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0,546,956.19	- 803,362.40				- 803,362.40		- 11,350,318.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900,158.49	2,762,444.00		22,662,602.4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900,158.49	2,762,444.00		22,662,602.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本期母公司净利润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240,056.37	262,256,078.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7,240,056.37	262,256,078.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444,299.72	81,230,063.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62,444.00	697,085.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878,400.00	15,549,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5,043,512.09	327,240,056.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5,972,201.27	2,565,039,898.97	2,773,955,936.06	2,537,704,422.75
其他业务	14,602,110.61	11,112,648.09	6,850,602.09	4,860,052.88
合计	2,780,574,311.88	2,576,152,547.06	2,780,806,538.15	2,542,564,475.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8,557.67	807,664.49
教育费附加	-399,006.68	735,616.39
资源税		
房产税	1,947,765.98	1,808,593.10
土地使用税	764,751.52	765,021.24
车船使用税	10,815.00	7,858.33
印花税	1,287,847.47	1,186,626.22
其他	1,211,911.17	1,797,156.05
合计	4,445,526.79	7,108,535.8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42,545.43	11,410,156.68
销售服务费	2,694,662.81	1,843,313.68
差旅费	840,887.42	1,282,979.89
办公费	356,659.61	624,357.76
业务招待费	235,651.03	383,386.77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180,573.05	172,945.74
低值易耗品	488,990.15	40,320.33
展览费	309,589.43	40,005.88
其他	377,453.01	383,990.38
合计	16,227,011.94	16,181,457.1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074,417.23	30,008,807.69
折旧及摊销	6,212,876.85	6,542,987.16
专业服务费	3,421,670.77	3,143,530.21
办公费	1,784,153.75	3,073,942.63
房屋租赁及物业费	2,261,119.70	2,753,194.32
修理费	983,793.80	1,649,103.39
保险费	1,425,018.63	1,313,734.16
差旅费	1,184,104.47	928,462.82
业务招待费	443,456.11	689,297.88
其他	3,288,400.03	2,872,695.42
合计	52,079,011.34	52,975,755.6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48,556,769.05	59,909,637.92
职工薪酬	23,194,734.07	19,442,163.86
燃料动力费	9,457,843.72	10,048,827.83
设备费	4,123,779.10	4,568,016.31
其他	6,178,604.07	7,335,001.02
合计	91,511,730.01	101,303,646.9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14,085.75	2,024,478.63
减：利息收入	-1,557,176.61	-1,612,432.51
汇兑净损益	-9,109,510.78	-741,213.44
其他支出	1,722,291.34	1,698,619.72
合计	-5,030,310.30	1,369,452.4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粉末高温合金 XX 研制	1,371,842.45	
首都标准化战略补助资金	1,250,000.00	
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80,000.00	
功率半导体封装用关键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1,133,699.15	2,155,478.72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专精特新）	1,000,000.00	
金属基复合材料用高端合金粉末低成本制备技术	901,287.37	
纳米铜粉及铜膏制备	812,376.40	512,173.79
经信局高精尖产业政府补助款	600,000.00	
航空发动机用高品质高温合金粉末的研制及产业化	499,299.99	
发动机轻量化拓扑优化零部件的关键材料制备技术研究及应用	416,916.44	522,706.79
经贸局“三重一创”（新建项目）补助资金	395,250.00	
高新企业首次认定及辅导费补贴	294,000.00	
钼钨熔控合金超燃冲压发动机典型件成形应用	284,399.64	
高熵合金新材料领域科技协同创新平台建设	241,849.18	278,932.02
粉末高强铝合金的强化烧结致密化与性能调控	221,079.98	
5G 高频信号条件用高可靠性电子焊接材料研发与产业化	203,420.86	
科技局产业扶持政策高企补助	200,000.00	
“小升规”第 147 批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政府补助款	200,000.00	
高强轻质金属材料设计与粉末可控制备	165,072.76	
科研设备折旧储备	184,153.71	137,171.88
创新融资奖补资金	131,666.66	
电子器件用 AI-Si 合金板带材制造与应用技术	126,598.85	73,401.15
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款	124,947.36	
中低温 3D 打印铜纳米粉末材料产线建设及打印技术开发与应用示范	115,790.88	174,307.69
知识产权保护发展基金补贴	100,000.00	

合肥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示范项目奖	100,000.00	
就业和人才服务局社保补贴	86,693.00	4,470.80
高效铜基复合催化材料的产业化技术开发	31,941.38	672,369.72
军用飞行器热端零部件超高温高熵合金复合粉体研制及转化应用	11,119.33	978,028.98
汽车用粉末冶金中空凸轮轴产业化技术开发	8,285.82	346,712.58
高精密谐波减速器设计与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6,574.32	6,574.32
极端环境新材料领域科技协同创新机制研究	2,843.64	145,232.13
功率半导体器件封装材料和模组应用研究及产业化		657,909.30
车载电子用高可靠互连材料关键制备技术及应用		1,000,363.00
超细、窄粒度锡基纤料粉末制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01,754.16
高流动性铝合金粉末雾化特性研究及应用		3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3,296.11	38,635.46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614,201.09	98,965.07
合计	13,048,606.37	8,305,187.5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69,505.08	8,743,104.4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3,693,395.73	3,712,221.00
合计	-3,976,109.35	12,455,325.4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7,735.08	80,793.6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77,735.08	80,793.6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5,658.87	-15,842.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1,665.25	-864,291.2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001.88	-330,341.3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94,008.26	-1,210,474.7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377,360.99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377,360.9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73,720.81	87,557.96
合计	473,720.81	87,557.9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8,495.58	5,115.83	88,495.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438,300.00	7,278,238.04	7,438,3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6,602.36	26,634.40	6,602.36
其他	11.06	103,220.62	11.06
合计	7,533,409.00	7,413,208.89	7,533,40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555.57	119,116.25	9,555.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555.57	119,116.25	9,555.5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000.00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25,173.97	22,200.00	25,173.97
其他支出		206,469.20	
合计	34,729.54	497,785.45	34,729.5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47,737.25	4,997,496.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1,654.82	-268,828.91
合计	3,216,082.43	4,728,667.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728,074.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932,018.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51,771.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9,916.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561.3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41,595.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1,497.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68,004.8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77,517.21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摊销的所得税影响的披露	-8,836,577.83
残疾人职工加计扣除	-15,724.65
所得税费用	3,216,082.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57,176.61	2,454,376.96
政府补助	28,221,795.08	8,985,942.90
往来款	24,146,282.56	6,668,360.25
其他	1,811,751.22	2,046,413.60
合计	55,737,005.47	20,155,093.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6,241,582.02	3,935,184.25
管理费用	21,626,625.64	16,423,960.83
销售费用	6,011,585.07	4,771,300.43
往来款项	8,955,323.26	12,370,197.58
财务费用手续费	307,338.04	279,914.14
其他	4,186,490.30	199,000.00
合计	47,328,944.33	37,979,557.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拆迁补偿		34,147,651.00
合计		34,147,651.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13,000,000.00	10,071,788.00
合计	13,000,000.00	10,071,788.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10,000,000.00	11,371,788.00
IPO发行费用	310,000.00	11,939,226.04
租赁负债	2,881,479.01	2,396,361.30
合计	13,191,479.01	25,707,375.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511,992.25	81,208,360.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77,360.99	
信用减值损失	-194,008.26	1,210,474.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07,866.65	21,206,382.08
使用权资产摊销	2,658,251.56	2,597,808.86

无形资产摊销	1,259,399.49	1,247,632.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5,347.74	1,976,169.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3,720.81	-87,557.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940.01	114,000.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7,735.08	-80,793.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29,039.05	3,443,184.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6,109.35	-12,455,32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2,305.76	-232,72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0,650.94	-36,103.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6,979.17	-64,309,260.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78,686.24	-68,459,396.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104,228.95	-3,019,436.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26,786.22	-35,676,585.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805,210.74	176,502,177.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502,177.82	101,459,390.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303,032.92	75,042,786.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5,805,210.74	176,502,177.82

其中：库存现金	18,852.89	4,434.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2,355,008.05	175,105,753.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431,349.80	1,391,990.3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805,210.74	176,502,177.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374,736.63	期货保证金
应收票据	32,437,887.7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3,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37,312,624.33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404,037.0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359.60	0.89327	1,214.49
英镑	428,767.26	8.3941	3,599,115.26
泰铢	28,813,665.36	0.2014	5,803,707.25
应收账款	-	-	53,778,411.31
其中：美元	49,615.20	6.9646	345,550.02
欧元			
港币			
英镑	6,365,525.94	8.3941	53,432,861.29
短期借款	-	-	28,452,014.91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英镑	3,389,525.37	8.3941	28,452,014.9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香港国瑞粉末投资有限公司为在香港注册的公司，其主要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选择当地货币港币为记账本位币，于 2013 年成立。本公司三级子公司 Makin Metal Powders (UK) Limited 为在英国注册的公司，其主要经营地在英国，记账本位币选择当地货币英镑为记账本位币，于 2013 年成立。本公司二级子公司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 Ltd. 为在泰国注册的公司，其主要经营地在泰国，记账本位币选择当地货币泰铢为记账本位币，于 2019 年成立。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粉末高温合金 XX 研制	1,371,842.45	其他收益	1,371,842.45
首都标准化战略补助资金	1,250,000.00	其他收益	1,250,000.00
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80,000.00	其他收益	1,180,000.00
功率半导体封装用关键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1,133,699.15	其他收益	1,133,699.15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专精特新）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金属基复合材料用高端合金粉末低成本制备技术	901,287.37	其他收益	901,287.37
纳米铜粉及铜膏制备	812,376.40	其他收益	812,376.40
经信局高精尖产业政府补助款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航空发动机用高品质高温合金粉末的研制及产业化	499,299.99	其他收益	499,299.99
发动机轻量化拓扑优化零部件的关键材料制备技术研究及应用	416,916.44	其他收益	416,916.44
经贸局“三重一创”(新建项目)补助资金	395,250.00	其他收益	395,250.00
高新企业首次认定及辅导费补贴	294,000.00	其他收益	294,000.00
钼钨熵合金超燃冲压发动机典型件成形应用	284,399.64	其他收益	284,399.64
高熵合金新材料领域科技协同创新平台建设	241,849.18	其他收益	241,849.18
粉末高强铝合金的强化烧结致密化与性能调控	221,079.98	其他收益	221,079.98
5G 高频信号条件用高可靠性电子焊接材料研发与产业化	203,420.86	其他收益	203,420.86
科技局产业政策高企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小升规”第 147 批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政府补助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高强轻质金属材料设计与粉末可控制备	165,072.76	其他收益	165,072.76
科研设备折旧储备	184,153.71	其他收益	184,153.71
创新融资奖补资金	131,666.66	其他收益	131,666.66
电子器件用 AI-Si 合金板带材制造与应用技术	126,598.85	其他收益	126,598.85
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款	124,947.36	其他收益	124,947.36
中低温 3D 打印铜纳米粉末材料产线建设及打印技术开发与应用示范	115,790.88	其他收益	115,790.88
知识产权保护发展基金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合肥市工业互联网创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新应用示范项目奖			
就业和人才服务局社保补贴	86,693.00	其他收益	86,693.00
高效铜基复合催化材料的产业化技术开发	31,941.38	其他收益	31,941.38
军用飞行器热端零部件超高温高熵合金复合粉体研制及转化应用	11,119.33	其他收益	11,119.33
汽车用粉末冶金中空凸轮轴产业化技术开发	8,285.82	其他收益	8,285.82
高精度谐波减速器设计与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6,574.32	其他收益	6,574.32
极端环境新材料领域科技协同创新机制研究	2,843.64	其他收益	2,843.64
个税手续费返还	33,296.11	其他收益	33,296.11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614,201.09	其他收益	614,201.09
北京市怀柔区财政局2021年度促进区域经济转型发展专项资金-上市挂牌奖励	5,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0
收到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合肥新站经贸发展局2021年上半年固定资产奖励补贴	293,500.00	营业外收入	293,500.00
收到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合肥新站经贸发展局2020年上半年固定资产奖励补贴	1,694,800.00	营业外收入	1,694,800.00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奖励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重庆市綦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转第二批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重庆市綦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转第三批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合计	20,486,906.37		20,486,906.3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钢研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2022 年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新材料	100.00		出资设立
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新材料	100.00		出资设立
香港国瑞粉末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新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新材料	100.00		出资设立
山东康普锡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滨州	滨州	新材料		100.00	出资设立
Makin Metal Powders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新材料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 Ltd.	泰国	泰国	新材料	84.82	15.18	出资设立
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新材料	60.00	2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20.00	1,067,692.53		11,067,692.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56,542,327.21	24,806,027.12	81,348,354.33	11,751,071.50	12,628,479.73	24,379,551.2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有研增材技术	69,528,188.53	8,408,319.73	8,408,319.73	-18,626,493.01				

有限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亦开展衍生交易，主要包括远期外汇合同，目的在于管理本公司的运营及其融资渠道的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于整个年度内，本公司采取了不进行衍生工具投机交易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247,179,947.37	180,886,39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7,415.00	157,029,133.10
应收票据	204,358,342.93	191,179,366.85
应收账款	179,112,354.37	187,780,219.93
应收款项融资	81,090,514.14	45,008,135.08
其他应收款	3,957,892.94	17,651,090.67
其他流动资产	7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791,056,466.75	829,534,337.76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95,784,362.36	69,497,633.75
应付票据	13,5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1,779,740.81	161,718,090.64
其他应付款	22,700,385.90	21,458,493.72
合计	263,764,489.07	272,674,218.11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本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为监控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本公司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对本公司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以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本公司服务客户的形式基本为先收取款项后提供相关服务，故来自客户的信用风险较小。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7,415.00			5,357,415.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57,415.00			5,357,415.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81,090,514.14	81,090,514.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57,415.00		81,090,514.14	86,447,929.1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购买的铜、锡期货合约，根据所观察的金融产品的公开市场交易价格得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最终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的金融工具为本公司管理持有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根据未来现金流入等进行估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金属、贵金属材料研发及生产	300,000.00	36.31	36.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合通用（青岛）测试评价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合通用测试评价认证股份公司	同一母公司
有研兴友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有科期刊出版（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银河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河北博深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控股的子公司
------------	-------------------

其他说明

注：重庆银河铸锻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博深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博深贸易有限公司，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降低持股比例，自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不再属于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关联方交易披露金额仅列示其作为关联方期间的所进行的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77,312.30	0.00	是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59,714.00	0.00	是	3,539.82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08,218.96	90,000.00	是	73,097.98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05.31	0.00	是	
国合通用（青岛）测试评价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36,088.79	23,000.00	是	11,995.29
有研兴友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2,409.72	5,000.00	是	1,698.11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服务				45,050.94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769.92
有科期刊出版（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7,000.00	17,000.00	否	16,000.00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47,706.43	0.00	是	990,825.72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51,828.89	906,368.52	是	733,338.91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390,024.78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费				4,245.28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23,836.82	382,603.77	否	565,498.91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	311,080.00	0.00	是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代收费用				296,213.32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05.31
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1.95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接到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社区卫生服务站	采购商品	729.60	0.00	是	
合计		3,036,730.82	1,423,972.29	否	3,140,666.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69,694.23	1,059,066.39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618,376.08	1,041,384.97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52,248.23	692,920.36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465,044.27	850,000.00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	288,858.86	1,537,607.80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840,199.71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977.88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502,075.46	491,886.78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		176,764.99
国标（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8.23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74.34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78,803.00	8,997,629.09
河北博深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0,274.36	5,968,734.46
重庆银河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12,035.40
厦门火炬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1,740.27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	1,889.19	22,139.16
合计		7,969,203.66	21,073,819.8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003,874.36	690,640.81	143,060.37	181,288.21		39,027.55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080,000.00	1,080,000.00	87,423.06	129,090.3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2.45	381.02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有研金属复材技术有限公司	366,475.00	5,497.13		
合计		366,475.00	5,497.13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合通用（青岛）测试评价有限公司		168.00
合同负债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100,168.00

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73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732,000.00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3,6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2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20,732,000元（含税）。该预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007.00
4 至 5 年	75,815.00
5 年以上	213,652.55
合计	302,474.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3,652.55	70.63	213,652.55	100.00			378,569.28	11.64	378,569.2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822.00	29.37	67,155.50	75.61	21,666.50	2,874,215.86	88.36	165,587.96	5.76	2,708,627.90
其中：										
账龄组合	88,822.00	29.37	67,155.50	75.61	21,666.50	2,874,215.86	100.00	165,587.96	5.76	2,708,627.90
合计	302,474.55	/	280,808.05	/	21,666.50	3,252,785.14	/	544,157.24	/	2,708,627.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丹阳市江南工具有限有限公司	190,652.55	190,652.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凯迪碳业有限公司	23,000.00	2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3,652.55	213,652.5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年			
2-3年			
3-4年(含4年)	13,007.00	6,503.50	80.00
4-5年(含5年)	75,815.00	60,652.00	100.00
合计	88,822.00	67,155.5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4,157.24	-98,432.46	99,200.00	65,716.73		280,808.05
合计	544,157.24	-98,432.46	99,200.00	65,716.73		280,808.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包头市凯云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99,200.00	回款
合计	99,200.00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5,716.7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家庄环球新世纪工具有限公司	货款	65,716.73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65,716.7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丹阳市江南工具有限 公司	190,652.55	63.03	190,652.55
咸阳润兴粉末冶金有 限公司	75,815.00	25.06	60,652.00
南通凯迪碳业有限 公司	23,000.00	7.60	23,000.00
湖北金葵锯业有限 公司	13,007.00	4.30	6,503.50
合计	302,474.55	100.00	280,808.0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707,046.96	159,628,890.57
合计	112,707,046.96	159,628,89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84,132,360.70
1 年以内小计	84,132,360.70
1 至 2 年	27,367,639.30
2 至 3 年	1,508,808.7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3,008,808.7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公司往来款	111,500,000.00	144,345,208.21
应收政府补助		1,000,000.00
其他	1,508,808.70	15,088,086.70
合计	113,008,808.70	160,433,294.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04,404.3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2,642.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01,761.7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04,404.34	- 502,642.60				301,761.74
合计	804,404.34	- 502,642.60				301,76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46,500,000.00	1年以内	41.15	
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40,000,000.00	1年以内 12,632,360.70元, 1-2年 27,367,639.30元	35.40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借款	25,000,000.00	1年以内	22.12	
北京雁栖中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搬迁补偿款	1,508,808.70	2-3年	1.33	301,761.74
合计	/	113,008,808.70	/	100.00	301,761.7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72,486,550.35		672,486,550.35	535,552,973.00		535,552,97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72,486,550.35		672,486,550.35	535,552,973.00	535,552,973.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93,344,819.21			93,344,819.21		
重庆有研重冶新材料有限公司	95,931,566.00	60,000,000.00		155,931,566.00		
有研粉末新材料（合肥）有限公司	249,800,000.00			249,800,000.00		
北京有研粉末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30,119,140.00			30,119,140.00		
香港国瑞粉末投资有限公司	65,867,307.79			65,867,307.79		
GRIPM Advanced Materials (Thailand) Co., Ltd.	490,140.00	46,933,577.35		47,423,717.35		
有研增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535,552,973.00	136,933,577.35		672,486,550.3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4,677.30	-	953,574.22	-
其他业务	1,495,966.63	360,770.77	298,084.11	20,400.00

合计	2,310,643.93	360,770.77	1,251,658.33	20,400.00
----	--------------	------------	--------------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500,210.00	14,664,93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3,693,395.73	3,712,221.00
合计	39,193,605.73	18,377,151.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2,660.8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86,906.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93,395.7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669,505.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9,2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60.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7,735.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82,718.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0,241.79	
合计	16,258,872.2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7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8	0.38	0.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贺会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